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TA Sports Products Limited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0 (港幣櫃台) 及 82020 (人民幣櫃台)

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公告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中期報告2024》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的要求。

業績摘要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業務保持穩健發展，在行業中實現較快的收入及利潤增長：

1. 收入同比增長13.8%至人民幣33,735百萬元。
2. 本集團維持高水平的運營效率，經營溢利率維持25.7%，其中：
 - (a) 安踏分部的經營溢利率上升0.8個百分點至21.8%；
 - (b) FILA分部的經營溢利率下降1.1個百分點至28.6%；及
 - (c) 所有其他品牌的經營溢利率下降0.4個百分點至29.9%。
3. 不計入分佔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損益及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非現金會計利得影響，股東應佔溢利增加17.0%至人民幣6,161百萬元。計入分佔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損益及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非現金會計利得影響，股東應佔溢利大幅增加62.6%至人民幣7,721百萬元。
4. 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8,502百萬元；自由現金流入為人民幣7,619百萬元，維持穩定的現金產出能力。
5.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18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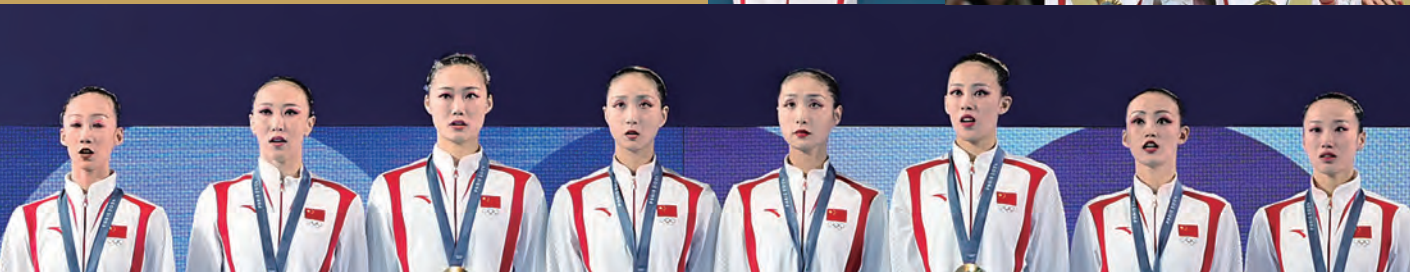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中期報告2024》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上旬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ir.anta.com 予公眾閱覽。



Chinese Olympic Committee Official Partner
中国奥委会合作伙伴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0(港幣櫃台)及82020(人民幣櫃台)



愛運動 中國有安踏


中期報告
2024





目錄

公司簡介	1
業績摘要	2
財務概況	4
我們的業務模式	5
主席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市場回顧	10
— 業務回顧	13
— 財務回顧	26
— 展望	35
投資者訊息	38
公司資料	39
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	41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46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47
其他資料	73
詞彙	84



公司簡介

安踏於一九九一年創立，而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20(港幣櫃台)及82020(人民幣櫃台))在二零零七年於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是著名的全球體育用品公司。本公司的使命是將「超越自我」的體育精神融入每個人的生活。安踏體育主要從事設計、研發、製造、營銷和銷售專業體育用品，包括鞋類、服裝及配飾，多年來形成了專業運動、時尚運動及戶外運動三大品牌群，賦能愛運動的每一個人。透過多元化的品牌組合，包括安踏、FILA、DESCENTE、KOLON SPORT及MAIA ACTIVE等，安踏體育旨在發掘大眾及高端體育用品市場的潛力。安踏體育亦為Amer Sports, Inc.的最大股東，Amer Sports, Inc.是一個全球的標誌性體育和戶外品牌集團，包括Arc'teryx、Salomon、Wilson、Peak Performance和Atomic，其股票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NYSE：AS)。

願景

成為世界領先的多品牌
體育用品集團

使命

將「超越自我」的體育精神
融入每個人的生活

三大文化核心

- 以消費者為導向
- 高標準對標
- 幹部做榜樣



業績摘要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增長13.8%至

人民幣
337億元



毛利率

上升0.8個百分點至

64.1%



股東應佔溢利

增長62.6%至

人民幣
77億元



每股基本盈利

增長58.0%至

人民幣
2.75元



股息佔股東應佔溢利

(不計入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非現金會計利得)*之

50.1%

* 股息佔股東應佔溢利(計入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非現金會計利得)之39.9%。

業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專業運動品類



於中國大陸及海外
地區之安踏店數目共

7,073家 (7,053家*)

於中國大陸及海外地區之
安踏兒童店數目共

2,831家 (2,778家*)



高端時尚運動品類



於中國大陸、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和
新加坡之FILA店 (包括FILA KIDS和
FILA FUSION獨立店) 數目共

1,981家 (1,972家*)



高質感專業運動品類



於中國大陸、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及
海外地區之DESCENTE店數目共

197家 (187家*)



戶外運動品類



於中國大陸和中國香港之
KOLON SPORT店數目共

160家 (164家*)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務概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幅 (%)
收入	33,735	29,645	▲ 13.8
安踏	16,077	14,170	▲ 13.5
FILA	13,056	12,229	▲ 6.8
所有其他品牌	4,602	3,246	▲ 41.8
毛利	21,618	18,755	▲ 15.3
安踏	9,106	7,912	▲ 15.1
FILA	9,168	8,461	▲ 8.4
所有其他品牌	3,344	2,382	▲ 40.4
經營溢利	8,660	7,623	▲ 13.6
安踏	3,503	2,972	▲ 17.9
FILA	3,731	3,638	▲ 2.6
所有其他品牌	1,375	985	▲ 39.6
期內溢利	8,419	5,294	▲ 59.0
股東應佔溢利			
— 不計入分佔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損益及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利得影響	6,161	5,264	▲ 17.0
— 計入分佔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損益及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利得影響	7,721	4,748	▲ 62.6
自由現金流入	7,619	9,523	▼ 20.0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
每股盈利			
— 基本	2.75	1.74	▲ 58.0
— 攤薄	2.68	1.70	▲ 57.6
	(港幣分)	(港幣分)	(%)
每股中期股息	118	82	▲ 43.9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點)
毛利率	64.1	63.3	▲ 0.8
安踏	56.6	55.8	▲ 0.8
FILA	70.2	69.2	▲ 1.0
所有其他品牌	72.7	73.4	▼ 0.7
經營溢利率	25.7	25.7	—
安踏	21.8	21.0	▲ 0.8
FILA	28.6	29.7	▼ 1.1
所有其他品牌	29.9	30.3	▼ 0.4
淨溢利率	25.0	17.9	▲ 7.1
股東應佔溢利率			
— 不計入分佔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損益及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利得影響	18.3	17.8	▲ 0.5
— 計入分佔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損益及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利得影響	22.9	16.0	▲ 6.9
實際稅率 ⁽¹⁾	26.8	27.2	▼ 0.4
廣告及宣傳開支比率(佔收入百分比)	7.5	7.1	▲ 0.4
員工成本比率(佔收入百分比)	15.5	15.5	—
研發活動成本比率(佔收入百分比)	2.7	2.3	▲ 0.4

附註：

- 實際稅率不計入分佔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損益及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利得影響。
- 負債比率以借貸總額除以有關期間的期末資產總值計算。
- 平均股東權益總值回報以股東應佔溢利除以股東權益總值平均餘額計算。
- 平均資產總值回報以股東應佔溢利除以資產總值平均餘額計算。
-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以存貨平均餘額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有關期間日數計算。
-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以應收貿易賬款平均餘額除以收入，再乘以有關期間日數計算。
-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日數以應付貿易賬款平均餘額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有關期間日數計算。
- 上述平均餘額為有關期間一月一日的餘額及六月三十日的餘額之平均值。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元)	變幅 (%)
每股股東權益	20.23	17.19	▲ 17.7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點)
負債比率 ⁽²⁾	15.9	16.5	▼ 0.6
平均股東權益總值回報			
(年率化) ⁽³⁾	28.6	23.0	▲ 5.6
平均資產總值回報(年率化) ⁽⁴⁾	16.4	12.5	▲ 3.9
平均股東權益總值對平均			
資產總值	57.4	54.4	▲ 3.0
	(以182日	(以181日	(日)
	計算)	計算)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⁵⁾	114	124	▼ 10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 ⁽⁶⁾	19	17	▲ 2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日數 ⁽⁷⁾	52	42	▲ 10

有關前瞻性陳述的警告聲明

本《中期報告2024》包含若干對於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若干前瞻性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為本集團對日後事件的期望或信念，並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與不明朗因素，而這些風險及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事件與該等陳述中明示或暗示的業績、表現或事件有重大差距。某些陳述，如包含「潛在」、「估計」、「預期」、「預計」、「目標」、「有意」、「計劃」、「相信」、「估算」等字詞的陳述，以及類似的語句或其不同表達方式，均可視為「前瞻性陳述」。

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務請注意，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偏離前瞻性陳述所預計或暗示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前瞻性陳述的內容僅以截至有關陳述作出日期為準，而不應假設有關於內容曾作修訂或更新以反映最新資料或日後事件。預期可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構成影響的市場趨勢及因素載於「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內。

我們的業務模式

策略

單聚焦



多品牌



全球化



業務模式

過去30多年，本集團從一家傳統鞋履製造商，成功發展為一家著名的全球體育用品公司，擁有強大的上游、中游和下游能力。憑藉發展成熟的垂直整合業務模式，我們能夠嚴格及有效地監控整個價值鏈，從設計到研發、製造、營銷及銷售品牌運動服飾產品，以及快速回應消費者的不同需求。

隨著業務不斷拓展，為了靈活應對市場變化，我們採用了混合運營模式，充分發揮不同品牌的優勢和定位。一方面，在批發模式及安踏DTC模式下的加盟業務，我們充分利用分銷商、加盟商及其當地知識，通過其經營的授權零售店鋪銷售我們的產品予終端消費者。另一方面，在安踏DTC模式下的自營業務及FILA和其他品牌下的直營零售模式，我們直接經營零售店，讓我們能夠提升對消費者需求變化的敏感度。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呈報我們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增效益 提質量 穩中求進

長風破浪會有時，直掛雲帆濟滄海。在這充滿挑戰與機遇的二零二四年，我們繼續堅持「單聚焦、多品牌、全球化」戰略，並以「增效益、提質量、穩中求進」為方針，靈活應對市場變化，成功實現了穩健增長，交出了一份令人滿意的成績，印證公司的韌性和競爭力。

面對市場的不確定性和不可控因素，我們聚焦運動鞋服行業，堅持「增效益」的理念，透過採取靈活的「動態管理」策略，努力於降本增效，提升了各品牌的營運效益，同時也增強了組織的韌性，力求在不確定中尋找確定性。

「提質量」是支撐我們業務長遠發展的核心驅動力。我們堅持創新、保持戰略定力和品牌調性、貫徹長期主義，致力穿越市場週期。多品牌的協同效應和互補優勢，不僅為我們帶來「高質量增長」，還提升我們的整體競爭力和抗風險能力。

在外部環境多變的情況下，我們更加堅持「穩中求進」的可持續經營方針。我們在加強內部管理、優化業務結構的同時，積極把握發展良機，持續投資數字化及引入AI等驅動業務創新，培養核心人才，探索具潛力的地區以拓展全球化業務，為本集團中長期增長蓄備力量。

創新引領強信心 靈活應對多變環境

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業務穩健發展，在行業中實現較快的收入及利潤增長。本集團收入增長13.8%至人民幣337.4億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296.5億元)，進一步鞏固了中國體育品牌的領先地位；整體毛利率上升0.8個百分點至64.1%(二零二三年上半年：63.3%)；我們亦嚴格管理成本並提升營運效率，整體經營溢利率保持於25.7%(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5.7%)；按綜合基準，不計入分佔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損益及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利得影響，股東應佔溢利增加17.0%至人民幣61.6億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52.6億元)。按綜合基準，計入分佔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損益及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利得影響，股東應佔溢利大幅增加62.6%至人民幣77.2億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47.5億元)。本集團能夠在如此複雜的市場環境取得佳績，凸顯其強勁的營運實力。

本集團有充足的現金儲備和經營現金流支撐，財務根基雄厚。於本財政期內，經營現金淨流入錄得人民幣85.0億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101.6億元)，自由現金流入錄得人民幣76.2億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95.2億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及已抵押存款合計為人民幣478.3億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85.2億元)。

本集團透過維持股息持續增長，將價值回饋股東。基於集團的穩健表現，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18分(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港幣82分)，同比上升43.9%。普通股股息分派比率為股東應佔溢利(不包括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非現金會計利得)的50.1%(二零二三年上半年：45.7%)。

我們的「多品牌」策略以差異化佈局，促使各品牌均衡發展。於本財政期內，安踏品牌的收入增長13.5%至人民幣160.8億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141.7億元)，經營溢利率提升至21.8%(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1.0%)；FILA品牌的收入增長6.8%至人民幣130.6億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122.3億元)，經營溢利率輕微下降至28.6%(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9.7%)；其他品牌的收入大幅增長41.8%至人民幣46.0億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32.5億元)，經營溢利率保持於29.9%(二零二三年上半年：30.3%)，維持穩定水平。

Amer Sports, Inc.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成功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這是一個令人鼓舞的重要里程碑。作為Amer Sports, Inc.的最大股東，我們相信，Amer Sports, Inc.未來將為本集團整體帶來莫大貢獻，進一步推動本集團實現其「全球化」策略。

主席報告書

乘風破浪 讓每一份熱愛都被看見

舉世矚目的二零二四年巴黎夏季奧運會完美落幕，作為與中國奧委會合作最久的品牌，安踏已陪伴中國健兒走過16年，與國際奧委會合作也已達5年之久。在本財政期內，我們繼續為中國健兒提供高質量裝備，並發佈了中國體育代表團在二零二四年巴黎夏季奧運會的領獎裝備。該裝備以再生纖維打造，為中國首套經第三方認證碳中和的中國體育代表團領獎裝備，讓他們在世界舞台上展現中國文化、科技創新和可持續理念。此外，隨著本集團多品牌版圖的持續擴大和「全球化」戰略的推進，我們的產品已觸達更多世界各地熱愛運動的人群，竭誠讓全球消費者認同安踏。我們也穩步推進FILA、DESCENTE及KOLON SPORT於不同的領域和市場的機遇，多品牌的健康發展，堅定了我們對行業前景和公司未來發展的信心。

無論何時，我們始終秉持「永不止步」的精神，以成為世界領先的多品牌體育用品集團為目標。憑藉堅定的戰略定力和穿越週期的決心，我們將繼續朝著既定目標揚帆遠航，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一路相伴的股東和合作夥伴。同時，也要向與我們攜手同行的所有持份者和全體員工致以誠摯的謝意。



丁世忠

主席

中國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與主席對話

01

宏觀經濟及消費市場存在不確定性，市場普遍對中國消費行業持謹慎態度，公司是如何看待當前形勢的？

縱使短期內市場可能面臨一些挑戰，行業及本集團的發展前景依然明朗。中國是消費大國，體育行業更是高增長的大賽道。同時，本集團堅持「單聚焦、多品牌、全球化」戰略，透過採取靈活高效的「動態管理」策略，增強我們的風險抵禦能力。另外，本集團的「多品牌」戰略使我們能夠更好地應對市場週期，在不同細分市場中把握機遇，進一步鞏固整體競爭力。

與此同時，我們把握線上市場蓬勃發展的趨勢，戰略性地增加了對電子商貿業務的投入。於本財政期內，我們電子商貿業務的保持快速增長，優於行業主要競爭對手，充分證明了我們在這方面的前瞻性和有效的執行力。

另外，本集團的「多品牌協同管理能力」、「多品牌零售運營能力」及「全球化運營與資源佈局能力」將幫助我們有效應對當前的挑戰，為本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02

公司在推進「全球化」戰略方面有何具體計劃？

本集團的「全球化」戰略正穩步推進，為我們未來的增長注入動力。我們優先選取重點區域，安踏已在多個海外核心商圈成功開展直營零售業務。於本財政期內，安踏的東南亞零售市場佈局及渠道擴張發展步伐加快，未來將在繼續發展好中國業務的同時，戰略性地佈局東南亞、北美、歐洲、中東及非洲等全球重要市場。DESCENTE在馬來西亞市場開設首間店鋪，標誌著我們向新興市場的成功擴張，未來DESCENTE將會滲透至其他具潛力的東南亞國家。

我們的「全球化」戰略建立在深入的市場洞察基礎之上。東南亞市場蘊含巨大潛力，該地區消費者對差異化品牌有強烈需求。因此，我們針對不同市場的獨特消費習慣和偏好開展佈局，深化本土化運營。

本集團將加強其全球化運營與資源整合能力。我們的品牌足跡、零售渠道、研發網絡及供應鏈已遍佈全球。我們已在美國、歐洲、日本、韓國等地建立了研發設計工作室，並與全球知名科研機構、高等院校以及上下游供應商緊密合作，開展聯合創新，確保我們的產品始終引領市場潮流。此外，我們還構建了高效的國際物流網絡，在海外設立區域總倉，助力我們的產品更快地觸達消費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回顧

經濟增長穩定 消費者情緒溫和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平穩發展，消費者情緒保持溫和。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及第二季度中國GDP分別錄得5.3%及4.7%同比增長，儘管面對不同挑戰，仍穩步邁向全年5.0%增長目標。

消費行業年初表現理想，二零二四年一至二月零售暢旺。然而，受經濟不確定性增加等因素影響，內需復甦比預期弱，消費者持續謹慎。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為人民幣23.6萬億元，同比增長3.7%；服裝、鞋帽、針紡織品類消費品銷售額小幅增長，較去年同期上升1.3%。



運動熱情不減 政策支持行業增長

中國政府積極應對經濟挑戰，提出多項支持措施，包括在二零二四年三月兩會期間的中央政府工作報告強調擴大內需，推動經濟良性循環，加強消費和投資統籌，以提振消費信心，為中國零售市場注入活力。二零二四年六月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上為體育用品行業提供進一步的支持，政府提出開發消費新產品，培育包括體育賽事及國貨「潮品」等新增長點。政府的積極措施對行業提供良好的發展環境。

此外，二零二四年巴黎夏季奧運會亦對運動用品行業產生一定程度的刺激作用，激發公眾體育熱情和提升體育參與度。長期而言，政策支持、健康意識提升和體育參與度增加，使中國經濟和運動服裝行業基本面保持健康。

消費兩極化延續

消費市場呈現高端與大眾兩極化趨勢，消費者追求理性消費，根據實際需求選擇高端或高性價比產品，高性價比和高端奢侈品品牌因而增長較快，剛性需求和體驗類消費品牌也跑贏了整體消費市場。消費人群也呈現分化現象，高收入人群、下沉市場和Z世代對消費維持相對樂觀。高收入群體注重品質和功能，追求個性化，使高質的小眾運動品牌受青睞。相反，價格敏感的顧客則傾向「高價平替」的產品，大眾產品因此具市場韌性，而中國品牌於性價比方面具有顯著優勢。





在運動賽道方面，跑步繼續領跑中國大眾運動，大眾跑者對高品質裝備要求提高，推動行業積極推進技術創新和產品升級，推出更多功能強大、外觀吸引的產品。同時，部分小眾運動品類開始呈現潛力，高爾夫和網球等品類形成一定規模，增長穩定。此外，隨著戶外服裝不斷地演變，高端戶外品牌征服了大批嚮往城市戶外風潮的人群。此外，運動場景細分化帶動大眾體育多元發展，跑步、瑜伽、戶外品牌和個別品牌的戶外系列保持高增長態勢。

新興社交電商平台領跑

儘管宏觀環境充滿挑戰，電子商貿賽道仍成為行業的關鍵增長點，這得益於競爭激烈且蓬勃發展的電商市場推動中國消費者網上消費佔比

在過去幾年不斷提高。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國實物商品網上零售額達人民幣5.96萬億元，同比增長8.8%，佔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的比重為25.3%。

我們在本財政期內積極深化與傳統電商平台的合作，同時大力拓展新興電商渠道，電子商貿業務因此取得了令人滿意的發展成果。我們所有品牌的電子商貿業務整體收入貢獻本集團整體收入的33.8%（二零二三年上半年：30.8%），按絕對金額計，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長25.1%。尤其是追求圈層認同的Z世代，他們偏好新興社交電商平台，更易被優質內容體驗吸引。我們順應市場趨勢，建立直播團隊在這些平台打造富有吸引力的內容，通過推廣熱門產品提升品牌聲譽，從而推動電商業務保持較快增長。

業務回顧

品牌管理

安踏

作為中國體育用品行業領導品牌，安踏秉持「大眾定位、專業突破、品牌向上」的核心戰略，涵蓋廣泛的體育領域。品牌以科技賦能，提供各種體育產品，覆蓋大眾體育至專業小眾項目，例如跑步、籃球和戶外等系列，滿足不同消費者對體育產品的需求。



在跑步方面，安踏簽約埃塞俄比亞長跑名將凱內尼薩·貝克勒成為代言人後，擴大其專業跑鞋矩陣，為跑者提供更多元化的產品選擇。安踏的專業跑鞋系列日漸成熟，形成了針對不同跑者獨特需求的多個產品系列。例如，針對競速訓練的C202第5代Lite已打入專業跑者群體；安踏馬赫4代堅守競速核心，持續研發創新，以「場地之選」為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計理念，引進升級的彈射系統，以更高性能助力跑者提速。此外，品牌亦建立跑步社群，成立了安踏C跑團，為跑者提供交流以及共同訓練的平台，並於不同城市舉行城市馬拉松準備賽，培育跑步文化。

安踏一直專注提升產品效能，以前沿科技強化產品功能。於本財政期內，安踏攜手中國石化集團聯合研發緩震中底科技PG7，並推出兩款高性價比的緩震跑鞋——旅步和旅途，其鞋面亦進行了升級優化，採用Sorona®纖維，為跑者帶來卓越舒適的體驗。

於本財政期內，安踏持續優化其籃球產品組合，攜手品牌代言人和首席創意官凱里·歐文推出首款簽名球鞋——安踏歐文一代，引發熱烈迴響。安踏同時升級了其他籃球鞋系列，鋒芒1代和狂潮6代均採用安踏

氮科技，並針對戶外場籃球的特色對鞋面進行強化。作為團隊旗艦款的狂潮6PRO首次使用氮PRO科技配搭全掌氮科技，全面提升了產品性能。

在渠道方面，品牌構建差異化策略，打破過去千店一面的局面，以滿足不同類型消費者的產品需求。安踏繼續加強佈局高端市場及核心商圈，透過「競技場級」、「殿堂級」等新店鋪形象在重點城市開設戰略旗艦店，提升覆蓋率。針對細份市場，安踏佈局「安踏冠軍」、「安踏作品集」等垂類店鋪，滿足細分人群的需求。針對大眾市場，安踏推出全新的「超級安踏」，定位專業的全品類運動賣場，除了為門店設計新形象，店鋪亦提供一系列專門訂製的產品，為大眾消費者提供獨特的消費體驗。安踏亦完善海外市場佈局，專注東南亞國家，包括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新加坡等地區加快拓展。

在電商方面，除了深耕現有平台，安踏亦繼續拓展更多新興平台，以擴大其市場範圍。我們在這些平台建立旗艦店及專賣店，也梳理了部份電商專供產品及增加差異化產品，以匹配不同消費者的需求，並與「超級品牌日」、「小黑盒」等知名電商IP合作，擴大品牌知名度及活動聲量。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中國超過80%的安踏及安踏兒童門店已採用DTC模式，其餘則以批發模式經營。在DTC模式下，總計約5,600家安踏門店及2,300家安踏兒童門店中，約有42%安踏門店及64%安踏兒童門店由我們直營，餘下的58%安踏門店及36%安踏兒童門店則由加盟商按照我們的運營標準營運。





安踏兒童

作為業界領先的專業兒童運動品牌，安踏兒童致力於提供高品質及以科技驅動的專業運動裝備，滿足兒童於不同運動場景，包括專業比賽、訓練、體育課、戶外運動、跑步、籃球等多元化運動場景的穿著需求。隨著消費者需求升級，家長要求兒童體育用品更成熟並更具針對性，促使安踏兒童不斷創新，提供更高品質、更具功能性的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

於本財政期內，安踏兒童持續拓展鞋類及產品類別，滿足兒童的多樣化需求。通過前瞻性的產品研發，我們不斷提升產品的功能性、穩定性和舒適性，打造更優質的專業運動裝備。其中，安踏兒童持續優化和推廣自主研發的兒童專屬「準彈」科技，進一步提升跑鞋的緩震及回彈性能，其推出的「追風」系列第6代跑鞋，致力提升兒童的體驗。

安踏兒童加大在兒童專業籃球運動領域的投入，一方面，品牌成為全國U14 CYBL青少年籃球聯賽戰略夥伴；另一方面，推出全新的「安踏兒童青狂」籃球鞋系列，其設計特別針對提升兒童的籃球訓練與比賽表現。

為更好滿足兒童的戶外防曬需求，安踏兒童於本財政期內推出了「薄荷小光甲」系列防曬服裝。該系列採用了高科技面料和設計，具有優異的遮陽效果、透氣性和舒適性，為兒童的戶外運動穿搭提供更多專業和安全的選擇。

在拓展人群方面，安踏兒童積極回應青少年群體的需求，完善安踏少年系列所涵蓋的運動場景。於本財政期內，安踏少年推出安踏歐文一代少年版系列產品，以及與《中國國家地理》聯名打造、結合低碳與科技的戶外探險主題系列產品，包括「安踏風暴甲LT」、「安踏少年降落傘褲」等。

安踏兒童繼續通過線上線下雙軌道，建立覆蓋各年齡段兒童的運動社群生態。於線上，安踏兒童借助抖音等社交平台，舉辦了多場聚焦兒童運動的主題活動，例如抖音超品日等。於線下，安踏兒童則繼續通過舉辦頑煉營和多種類的運動課堂，包括跑步、籃球、戶外運動、平衡車等，讓兒童感受運動的樂趣。通過建立社群，安踏兒童進一步擴大消費群體，鞏固品牌在中國兒童運動市場的領先地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FILA、FILA KIDS和FILA FUSION

FILA、FILA KIDS和FILA FUSION以高端時尚運動品牌為定位，以廣泛年齡層的高端消費者為目標。FILA繼續堅守打造「頂級商品、頂級品牌、頂級渠道」的核心戰略。

FILA致力提升「專業運動」及「時尚心智」的品牌屬性，為運動愛好者提供高性能與時尚兼具的產品，並在產品推廣上聚焦科技感的呈現與體驗。於本財政期內，FILA GOLF與凡爾賽宮合作推出館藏授權系列，FILA亦攜手國際著名藝術中心盧浮宮及蓬皮杜中心，擴大跨界聯名合作，將藝術融入其產品設計中，帶出高級時尚魅力，以深化品牌在消費者心目中既專業且時尚的運動形象。

在核心品類佈局上，FILA聚焦包括網球、高爾夫、滑雪和戶外四大運動，積極完善各系列間的差異化，以滿足不同顧客群的需要。品牌積極拓寬產品種類尤其功能性產品，鞋商品佔比穩步提升，其爆款「貓爪」和「火星」家族系列，以及以牛角包為設計靈感的時尚運動鞋，獲消費者追捧。於本財政期內，FILA更推出「柔雲」跑鞋及越野跑鞋「山貓」運動鞋，初步建立跑鞋市場地位。

在渠道佈局方面，FILA調整現有店鋪，以不同場景與消費者進行品牌互動。品牌亦持續拓展電子商貿業務，透過加強社交媒體營銷和私域及官網的流量。此外，FILA積極開拓新興平台，成功帶動了線上業務增長，成為行業標竿。





FILA KIDS主打高端兒童運動服飾，在高端兒童服飾市場奠定了獨特的地位。於本財政期內，FILA KIDS繼續堅持高端及專業的定位，打造高質量與個性化的專業運動產品。品牌深化兒童專業運動產品的發展，聚焦網球、高爾夫、滑雪等戶外運動，又與法國國家博物館聯合發佈致敬荷蘭著名畫家蒙德里安的網球系列，強化時尚藝術質專業運動基因。

FILA KIDS專注建立兒童社群，透過FILA KIDS斐凡成長俱樂部提供網球活動、網球訓練營、網球賽事等各類資訊。為不斷擴大品牌的影響力及知名度，FILA KIDS積極與大型兒童運動焦點賽事合作，包括於本財政期內再度冠名贊助2024 FILA KIDS鑽石杯青少年網球挑戰賽，推動中國青少年網球事業。



FILA FUSION是FILA旗下的青年潮流運動品牌。為擴大品牌對年輕人的影響力，FILA FUSION簽約著名男演員王星越為潮流品牌大使，推出兼具潮流感與實用性的URBAN TECH城市探索系列和WORKWEAR街頭運動系列。在社群營造方面，FILA FUSION建立潮流運動社群FUSION PARK，為年輕族群提供新鮮、酷玩的運動體驗和社交圈，融合滑板與音樂的潮流新鮮體驗，打造年輕街頭潮流IP。

FILA FUSION自二零二三年起成為中國國家滑板隊官方合作夥伴和體育運動裝備贊助商，為出戰賽事的中國國家滑板隊設計鞋服。在店鋪方面，BLUE BOX潮流運動概念店於全國開幕，為消費者帶來升級的消費體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DESCENTE

DESCENTE秉承其品牌理念「以設計驅動運動精神 — DESIGN THAT MOVES」，定位於「高端」和「高質感」的專業運動品牌，以近90多年的品牌傳承作基礎，強調科技創新和專業性，將機能美學和精湛的工藝相結合，並以此驅動運動表現。在本財政期內，DESCENTE持續打造高質感及多元產品矩陣，持續深耕不同專業運動場景需求。

DESCENTE設立創新研發中心，積極追求產品創新並優化設計，推出一片式裁片立體剪裁版型、單板雪服及BODY FLEX動線雕刻等創新技術產品，打造差異化產品矩陣。同時，滑雪、高爾夫、鐵人三項等細

分賽道繼續帶動品牌銷售增長。品牌著力打造高爾夫標誌化商品，推出GOLF CONDOR球鞋及Double Chill雙重冷感上衣，鞏固其高爾夫市場地位。鐵人三項作為三大核心運動之一，DESCENTE亦攜手專業鐵人三項運動員共同研發專業跑步、騎行運動裝備，以推出更適合鐵人三項運動員和專業跑者需求的專業裝備。

在提升品牌美譽度方面，DESCENTE注重提升傳播內容的質感，創新傳播渠道，深耕精英和垂類圈層接觸更多潛在消費者。品牌開展「雕刻我動線」主題社群活動，以新品推廣結合店鋪形象，圍繞零售空間提供沉浸式社群體驗。於上海開設的城市概念店內設有DESCENTE全中國首個行動家洗護服務區域，展示了品牌對消費者的悉心呵護與產品品質的信心。DESCENTE的專業社群平台D-MOVER行動家俱樂部組織城市騎行、戶外跑步等社群活動，並邀請教練、賽事大使分享心得，亦推出線上直播課堂，結合線上線下渠道向運動愛好者發放專業內容。

DESCENTE持續升級高端零售模式，優化渠道結構。在本財政期內，DESCENTE透過升級店鋪提升店效，成功將核心商品滲透高價段市場。DESCENTE於上海開設中國首個以運動店結合BLANC品牌的城市概念店，以創新零售模式，為消費者提供了多樣的產品選擇和創新的零售體驗。在線上渠道方面，DESCENTE聚焦打造高品質內容，加強直播及短視頻內容，滲透至高增長的直播及社交平台，更聯動天貓小黑盒超級新品計劃發佈AWAKEN破風者系列新品，進一步擴大品牌知名度及活動影響力。



KOLON SPORT

KOLON SPORT

KOLON SPORT自一九七三年創立以來，積極提倡「YOUR BEST WAY TO NATURE」的品牌理念，鼓勵人們與自然融洽相處，以高端和專業傳遞與自然合二為一的品質生活方式，致力成為融合潮流設計和功能性的中高端品質戶外生活品牌。

於本財政期內，KOLON SPORT完善產品矩陣，圍繞露營和徒步兩大戶外場景，建立專屬品牌的全地形、全海拔防水夾克產品矩陣，滿足從極限雪山、山間徒步、林中露營到日常通勤等多種戶外需求。品牌推出了主打超強彈力及高靈活度的專業高海拔徒步衝鋒衣——GAIA韌力衝鋒衣，滿足市場對高性能戶外服裝日益增長的需求，全新徒步鞋MOVE ALPHA和前沿科技的應用，具備戶外功能性同時兼具獨特的潮流時尚美學。KOLON SPORT簽約越野跑運動員金源，展現品牌對戶外專業力的追求，並於浙江寧海舉辦東海雲頂跑山賽，進一步堅定我們為戶外愛好者打造高品質體驗的承諾。

為提升品牌認知，KOLON SPORT建立品牌摯友圈，透過代言人、專業運動員及戶外專家，滲透品牌專業口碑，產生圈層影響力。此外，KOLON SPORT升級可隆「路營」實驗室，透過社群活動集結更多喜歡品牌的戶外愛好者，進一步鞏固品牌在戶外市場的領導地位。

積極開拓優質的市場一直是KOLON SPORT品牌發展的重中之重。品牌於本財政期內進駐高端商圈，並同時加速拓展華東、華南等新興市場的商業版圖，尋找與其高端定位互相匹配的開店位置，以提升品牌力和市場滲透率。與此同時，品牌加速升級店鋪形象，致力為顧客帶來更佳的線下購物體驗，提高入店轉化率。另外，KOLON SPORT與多家電子商貿平台合作，透過直播以及線上行銷活動，提升線上曝光率，使電子商貿業務錄得持續增長，線上平台的戶外品牌排名亦顯著提升。



供應鏈管理、創新及數字化

為推動可持續原料採購，安踏體育加強對原材料溯源的要求。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加入了皮革工作組織(LWG)和可持續服裝聯盟(Cascale)等組織，安踏和FILA鞋類皮革產品所使用的皮革原料以及皮革供應商均獲得LWG金級認證，超過九成皮革原料可追溯至原產地。

本集團亦加入了危險化學品零排放組織(ZDHC)，並制定及發表《安踏體育化學品管理手冊》。我們於本財政期內發佈了供應商名單，進一步完善供應鏈的披露和管理體系。

我們積極發展創新技術，從創新策略分析、創新資源統籌、創新專案運作、創新人才與文化方面展開措施，提升消費者的滿意度以及產品質素。於本財政期間，我們推出安踏膜、柔心紗、C10 Pro等核心科技和產品。對內，本集團透過設立「Action創新基金」，鼓勵內部創新，培育創意；對外，我們攜手合作夥伴提升產品技術，包括與陶氏公司達成戰略合作協議，進行聯合深度研發合作。我們亦與全球知名大學、研究機構和行業合作夥伴建立全球開放式創新生態網路平台，加強聯繫，建立定期溝通和互訪機制，加速行業創新，推動行業邁進新階段。

本集團積極以數字化管理提升生產效率。其數字化策略以消費者為中心，圍繞人、貨、場協助品牌訂立銷售策略，以提升營運效率、降低成本、挖掘未被滿足的消費者需求，驅動業務增長。本集團借助數字化賦能閉環管理進行門店經營分析、痛點診斷和改善舉措，從而減少巡店時間及提升終端管理效率。本集團通過統一監控全國庫存，整合不同地區消費者的商品需求，從而推薦更適合消費者的產品。

為了提升產品和服務質量，我們於產品設計以及直播等運營中應用人工智能技術。在產品設計方面，我們運用人工智能技術提供產品樣衣打版，減少實體打樣，提升研發效率。在直播方面，我們使用人工智能數字人與觀眾即時互動，提升消費者體驗，提高轉化率。

於本財政期內，按銷售數量計算，安踏自產鞋服的佔比分別為29.4%及11.0%(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8.7%及9.7%)，FILA自產鞋服的佔比分別為9.9%及3.9%(二零二三年上半年：7.1%及3.7%)。

可持續發展及人力資源管理

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領域取得顯著成就，ESG工作獲得國際認可，於中國體育用品行業處於領先地位。

安踏攜手中國奧委會發佈中國體育代表團領獎裝備，裝備以環保再生纖維打造而成，是中國首套經第三方認證的碳中和奧運領獎裝備。此外，中國鞋服行業第一家由第三方認證的碳中和店鋪—「ANTA ZERO安踏0碳使命店」亦於上海落成，致力於從產品製造到營運實現減碳目標。本集團除了參與制定了由中國紡織工業聯合會牽頭的《碳中和紡織品評價技術規範》，主導制定的《可持續性產品評價技術規範 鞋類》團體標準也獲得中國輕工業聯合會批准並正式發佈，在推動行業綠色轉型及標準制定過程中，發揮了重要作用。

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減排目標獲得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的認證。安踏體育以二零二二年作為基準年，承諾到二零三零年將範圍一和範圍二的溫室氣體絕對排放量減少42.0%，同時還致力將範圍三的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51.6%(按每美元附加值計算)。此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推動超過140家供應商使用清潔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並協助供應商進行綠色認證，亦建立了碳盤查數據管理系統及推出供應鏈ESG環境數據線上收集平台，支持供應商通過數字化方式收集碳排放及能源使用數據。與此同時，本集團加入了社會勞工整合項目(SLCP)，以提升供應鏈社會責任績效管理水平。

我們與世界自然基金會(WWF)合作，推進生物多樣性保護。作為聯合國全球契約(UNGC)的參與成員，我們支持UNGC的10項原則，並堅定支持聯合國17個可持續發展目標實現。於本財政期內，我們發佈《生物多樣性管理政策》，適當地將生物多樣性納入為業務營運的考量因素。此外，我們亦成為聯合國難民署全球合作夥伴及聯合國婦女署《賦權予婦女原則》(WEPs)企業簽署成員，參與多項由聯合國發起的可持續發展倡議和試點項目。

除了投入現金及運動產品外，我們透過「茁壯成長公益計劃」，培訓了超過6,800名體育教師、捐建了185間安踏夢想中心和50個安踏運動場、組織了17場安踏運動營，令超過720萬名青少年受惠。

在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本集團重視員工的多元性，設立首席多元官，由首席人力官兼任，負責制定及執行多元共融的措施。本集團在二零二四年入選《中國幸福企業百強榜》，以表揚我們的努力和貢獻。

於本財政期內，我們亦發佈了《職業健康安全管理政策》，提高職業健康安全管理，承擔企業應有的社會責任，降低業務營運中的職業健康和風險，同時保障員工的身心健康。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共有約62,000名員工(二零二三年底：60,500名員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內部管理

法律合規

據董事和管理層所知，我們並沒有發現存在任何對本集團存有重大影響之違反法律或法規的情況。

作為我們企業管治常規的一部分，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與持份者的關係

完善的企業管治體系有助維繫與供應商、分銷商、加盟商、顧客、股東以及其他持份者的良好關係。透過不同的溝通渠道，我們從持份者收集意見和建議，為我們的業務帶來巨大的益處。與持份者持久的合作關係不單是我們的無形資產，更令各方一起遵守共同的商業道德標準，達致雙贏局面。

環境保護措施

我們明白環境對我們的未來發展影響深遠。我們承擔環境保護責任，踐行節能減排、綠色低碳，聯合上下游夥伴共同應對氣候變化風險。我們持續推動綠色產品及可持續物流。我們提倡綠色辦公，開展多種員工活動，提升員工及家人的環保意識。

有關我們環境保護措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2023》。

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戰略風險

經濟環境風險

運動鞋服行業受經濟週期波動影響較為明顯。過去國內外宏觀經濟曾持續低迷，社會零售市場環境較為疲弱，消費者消費意願較低，傳統運動服飾行業普遍處於疲軟或銷售減少。若經濟週期持續波動導致消費者需求不振，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形成不利衝擊。

全球化風險

企業在海外市場拓展過程中，需要遵循貨品進出口國法規，技術標準等政策；若違反相關規定，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不同國情之下，人口、文化、宗教、法律法規及消費習慣均有較大差異。在全球化市場拓展過程中，未能充分及準確了解當地的人文特色，可能會對本集團的全球化進程受阻。

技術環境風險

隨著科技、材料、工藝日新月異，對運動鞋服的產品技術升級、供應鏈管理、銷售模式等帶來較大的影響。本集團如果不能適應技術進步、產品創新等相關因素變化帶來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分銷渠道風險

在全渠道時代下，消費者會與企業存有不同的觸點。渠道的概念不僅局限於零售賣場，各類社交媒體、應用場景、售後服務均對消費者帶來不同的消費體驗。若本集團不以消費者需求為中心，對不同渠道需要承擔的功能進行合適分配，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市場風險

消費者人群結構與消費行為變化風險

就目前的消費趨勢，消費主力群已逐漸轉變為90-95後，女性市場潛能釋放，戶外運動品類需求迅速增長，消費者人群結構與消費行為變化對企業影響顯著。若本集團未充分考慮市場需求的轉變，適時調整營銷佈局，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競爭風險

當前國內運動鞋服行業競爭持續加劇，主要表現為行業規模日益擴大、產業集中度不斷提高，以及國際品牌服裝企業在國內擴張迅速加快，產業競爭已經由數量、價格競爭轉向新技術、高附加值產品等方面的競爭。雖然本集團在中國體育用品行業中已經佔據領先位置，若市場競爭進一步加劇，可能對本集團未來收入及盈利能力產生一定程度的影響。

政策風險

外匯政策的風險

本集團境內業務以人民幣計價，境外業務主要以其他貨幣計價。目前人民幣匯率可在受管制下浮動，並且參考一籃子境外貨幣而進行調整。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的價格可能受市場波動影響，並且受到環球經濟及政治情況所影響。匯率的變動將會影響本集團以其他貨幣計價的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的價值，可能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構成影響。

對外投資政策的風險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通過持有Amer Sports, Inc.的部分股權對Amer Sports進行投資。Amer Sports為一家國際體育品牌集團，其擁有國際認可品牌包括Arc'teryx、Salomon、Wilson、Peak Performance、Atomic等。由於對外投資涉及到的中國及海外相關政策法規較多，如相關法律、稅務政策、外匯政策、金融政策後續出現任何變化，則有可能對本集團的投資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風險

消費者體驗提升風險

市場進入體驗經濟時代，消費者需求的個性化和零售場景的多元化，使消費者體驗成為消費者選擇品牌和產品的關鍵因素，提升消費者體驗有利於更好的加強品牌忠誠度。若本集團無法通過各個觸點完善消費者體驗，可能對品牌發展造成不利影響。

產品創新及研發風險

本集團聚焦品牌體育用品業務，消費者對產品具有一定的功能性與時尚性要求。同時，消費者對面料和服裝款式的偏好變化較快，本集團產品開發能力能否適應市場消費者偏好將會影響產品銷售表現。

品牌仿冒風險

品牌是影響消費者購買運動鞋服產品的重要因素，市場上某些不法廠商仿冒知名品牌進行非法銷售，對被仿冒品牌造成了不利影響。本集團旗下品牌及運動鞋服產品在國內市場上具有相當的知名度，儘管本集團已經積極採取各種手段保護自主IP，但較難及時獲得所有侵權信息。如果未來本集團產品被大量仿冒，將對品牌形象和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生產安全風險

由於運動服飾產品製造業務的特殊性，生產設施防火工作顯得尤其重要。生產所用的膠水、半成品及產成品均屬易燃品，一旦發生火災將直接影響生產，對本集團(及供應商)的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渠道成本增加的風險

就實體商店業務，本集團不同品牌採取以批發和零售相結合的混合業務模式(包括DTC模式及直營零售模式)，店鋪租金及員工的成本增加將降低本集團、分銷商及加盟商的盈利能力。

此外，就電子商貿業務，如電子商貿平台及社交電子商貿渠道相關成本增加，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將會降低。

跨區域經營的風險

不同區域市場之消費群體的購買力水平及消費偏好存在差異。目前，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各區域及部分海外市場，且業務亦處在快速穩健發展中。跨區域經營及業務發展對本集團的現有組織架構和管理制度均提出了更高要求，因此可能存在一定的內部管理及運營風險。

不可抗力風險

如果由於不能控制的外部市場及環境變化，例如可能發生的自然災害或國內外政治經濟事件等，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形成不利衝擊，且使本集團或未能籌集足夠資金，對各項借貸按時足額兌付或有負面影響。

管理風險

附屬公司管理風險

多年來，本集團在生產、運營、銷售、人力資源及財務等各方面對其附屬公司及分公司均進行嚴格管控，但本集團業務的快速發展和資產規模的持續擴張對其現有的組織架構和管理制度均提出了更高要求，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本集團組織協調以及運營管理的難度，因此可能存在一定的內部管理及運營風險。

品牌聲譽風險

本集團已建立了完善的內部監控系統及產品質量安全管理體系，力求實現全流程的風險與質量控制，然而，由於影響產品質量的因素很多，如果出現管理不善或在質量監控、過程控制中出現任何漏洞，將可能導致產品質量問題，從而可能無法滿足消費者的需求，進而對本集團的品牌形象、產品銷售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供應商管理風險

儘管本集團對供應商有嚴格的甄選機制和質量控制體系，但是業務會受供應商提供原材料的品質、交貨時間、運輸能力、管理能力等因素的影響，可能出現原材料質量不符合標準、質檢部門未能及時發現質量出現瑕疵品、供應商不能按照約定的時間、地點、數量交貨、產品在運輸過程中出現丟失或損壞等情況，均會對本集團經營產生不利影響。此外，若供應商出現流動性問題或被收緊信貸，本集團的經營管理將受到不利影響。

人才緊缺和人才流失的風險

運動鞋服行業品牌的推廣、數字化的升級和供應鏈的完善都需要大量優秀的品牌管理、商品企劃、商品設計、信息管理和供應鏈管理人才，但國家相關專業人才較為缺乏，未來若出現該類人才的大規模流失，將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不利的影響。

物流管理的風險

本集團的產品運輸主要依賴於第三方物流企業。由於現行物流企業合作夥伴數量較多，使本集團於物流管理上遇到挑戰，一旦某些物流商出現疏忽或失誤，可能導致部分產品供應的延遲或差錯，甚至造成產品的損壞，將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不利的影響。若發生意外事件，如交通事故、自然災害或罷工等，則產品供應可能暫時中斷，導致無法及時向顧客、店鋪、分銷商及加盟商等交付產品，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若干風險按管理層風險評估被視為本財政期內主要風險。相關應對措施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報中的《風險管理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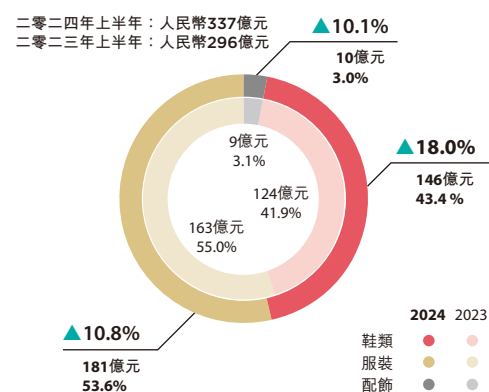
財務回顧

收入

按產品類別劃分

下表按產品類別劃分本財政期內本集團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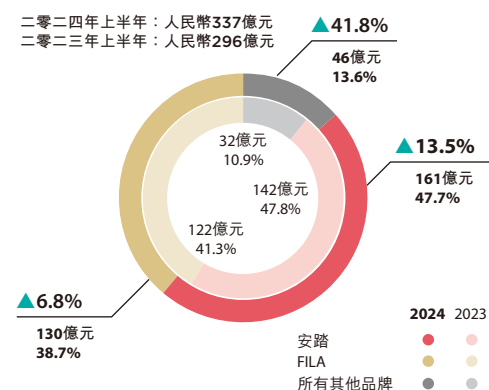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幅 (百分比)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入 百分比)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入 百分比)	
鞋類	14,635	43.4	12,407	41.9	▲ 18.0
服裝	18,082	53.6	16,313	55.0	▲ 10.8
配飾	1,018	3.0	925	3.1	▲ 10.1
整體	33,735	100.0	29,645	100.0	▲ 13.8



按分部劃分

下表按分部劃分本財政期內本集團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幅 (百分比)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入 百分比)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入 百分比)	
安踏	16,077	47.7	14,170	47.8	▲ 13.5
FILA	13,056	38.7	12,229	41.3	▲ 6.8
所有其他品牌	4,602	13.6	3,246	10.9	▲ 41.8
整體	33,735	100.0	29,645	100.0	▲ 13.8



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的收入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長13.8%至人民幣33,735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29,64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 (i) 中國大陸各項刺激內需的政策持續利好；(ii) 二零二四年巴黎夏季奧運會有助激發公眾對體育的熱情及參與度；及 (iii) 電子商貿業務的增長。

收入(續)

安踏分部貢獻本集團整體收入的47.7%。分部收入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長13.5%至人民幣16,07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14,17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 電子商貿業務的增長；及(ii) 產品效能持續提升，強化產品功能性，為消費者帶來更好的體驗。

下表按業務模式劃分本財政期內安踏分部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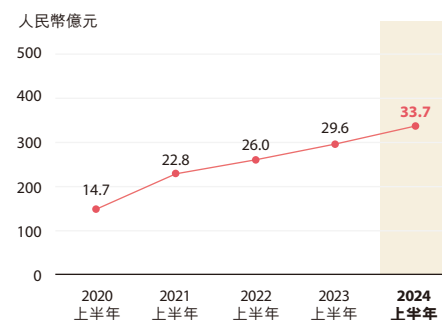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幅 (百分比)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入百分比)	(佔收入百分比)	(佔收入百分比)	(佔收入百分比)	
DTC	8,937	55.6	8,085	57.1	▲ 10.5
電子商貿	5,567	34.6	4,635	32.7	▲ 20.1
傳統批發及其他	1,573	9.8	1,450	10.2	▲ 8.5
合計	16,077	100.0	14,170	100.0	▲ 13.5

FILA分部貢獻本集團整體收入的38.7%，分部收入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長6.8%至人民幣13,056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12,22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 電子商貿業務的增長；及(ii) 功能性和鞋類產品貢獻增加。

所有其他品牌收入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長41.8%至人民幣4,60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3,246百萬元)，增長乃由DESCENTE及KOLON SPORT業務所帶動，其表現優於管理層內部目標。

本集團的整體電子商貿業務貢獻本集團整體收入的33.8%(二零二三年上半年：30.8%)，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長25.1%。收入增長歸因於(i) 持續優化傳統電子商貿平台(包括天貓、京東、拼多多、唯品會)渠道矩陣；及(ii) 拓展新的社交媒體電子商貿渠道。

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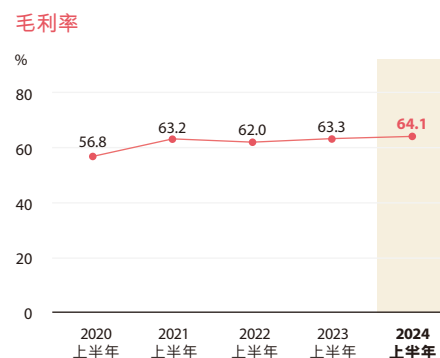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按產品類別劃分

下表按產品類別劃分本財政期內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幅 毛利率 (百分點)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百分比)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百分比)	
鞋類	8,870	60.6	7,155	57.7	▲ 2.9
服裝	12,190	67.4	11,057	67.8	▼ 0.4
配飾	558	54.8	543	58.7	▼ 3.9
整體	21,618	64.1	18,755	63.3	▲ 0.8



按分部劃分

下表按分部劃分本財政期內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幅 毛利率 (百分點)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百分比)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百分比)	
安踏	9,106	56.6	7,912	55.8	▲ 0.8
FILA	9,168	70.2	8,461	69.2	▲ 1.0
所有其他品牌	3,344	72.7	2,382	73.4	▼ 0.7
整體	21,618	64.1	18,755	63.3	▲ 0.8

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與二零二三年同期相比上升0.8個百分點至64.1%(二零二三年上半年：63.3%)。整體毛利率的上升主要歸因於安踏分部及FILA分部毛利率上升。

安踏分部毛利率與二零二三年同期相比上升0.8個百分點至56.6%(二零二三年上半年：55.8%)，主要歸因於(i) 鞋類產品毛利率的提升；(ii) 傳統批發業務的比例持續減少，而其毛利率相對較低；及(iii) 存貨撇減撥回的綜合效應所致。

FILA分部毛利率與二零二三年同期相比上升1.0個百分點至70.2%(二零二三年上半年：69.2%)，主要歸因於(i) 策略性地增強和提升產品功能和質量，以及主動地提升鞋類產品佔比所引起的成本上升；及(ii) 存貨撇減撥回的綜合效應所致。

其他淨收入

本財政期內其他淨收入為人民幣809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637百萬元)，其中主要為政府補助金人民幣73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528百萬元)。本集團獲發政府補助金，肯定其對當地經濟發展作出的貢獻。

經營開支比率

本財政期內廣告及宣傳開支佔收入比率上升0.4個百分點，主要由於 (i) 本財政期內進行較多品牌宣傳活動；(ii) 加大品牌市場資源投放；及 (iii) 持續在一線城市開店及店鋪升級，以致相關支出增加。員工成本佔收入比率持平，總員工成本金額增加14.0%至人民幣5,228百萬元，體現本集團於人力資源及人才發展的持續投放。研發活動成本佔收入比率上升0.4個百分點，反映本集團對研發能力的持續投入。

存貨撇減

存貨以成本值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若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值，即按其差額作存貨撇減並扣除損益。

於本財政期內，存貨撇減撥回金額人民幣276百萬元計入損益(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撇減金額人民幣189百萬元扣除損益)。

本集團持續採取靈活的「動態管理」方針以應對市場變化，務求在多變的經營環境下維持健康的庫存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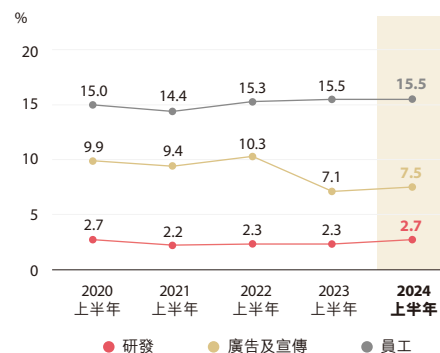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是基於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對債務人特定因素進行調整)及對目前及未來整體經濟情況的評估而建立的撥備矩陣予以估計。

於本財政期內，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金額人民幣1百萬元扣除損益(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減值虧損撥回金額人民幣3百萬元計入損益)。

歸因於DTC模式轉型(安踏品牌)及直營零售業務擴展(FILA品牌及所有其他品牌)，本集團整體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維持在較低水平。

經營開支比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溢利及經營溢利率

下表按分部劃分本財政期內經營溢利及經營溢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幅 經營溢利率 (百分點)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經營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率 (百分比)	經營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率 (百分比)	
安踏	3,503	21.8	2,972	21.0	▲ 0.8
FILA	3,731	28.6	3,638	29.7	▼ 1.1
所有其他品牌	1,375	29.9	985	30.3	▼ 0.4
	8,609	25.5	7,595	25.6	▼ 0.1
總部及未分配項目	51	不適用	28	不適用	不適用
整體	8,660	25.7	7,623	25.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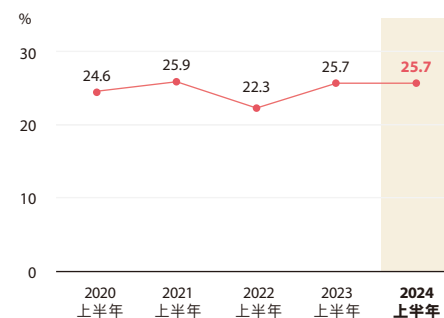
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溢利率維持25.7%(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5.7%)。

雖然本集團的DTC模式(安踏品牌)和直營零售業務(FILA品牌及所有其他品牌)對銷售貢獻有所增加，但本集團的零售業務相關開支也有所增加。本集團持續進行成本控制，提升營運效率。

安踏分部的經營溢利率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相比上升0.8個百分點至21.8%(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1.0%)，主要歸因於毛利率上升0.8個百分點所致。

FILA分部的經營溢利率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相比下降1.1個百分點至28.6%(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9.7%)，主要歸因於本財政期內有較多國際跨界聯名合作，為深化品牌形象而產生較多廣告及宣傳開支，導致經營開支佔收入比率上升。

經營溢利率



融資收入／支出

本財政期內總利息收入為人民幣94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583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平均銀行存款結餘有所增加，反映本集團有效的資金管理。

本財政期內總利息支出(不包括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為人民幣13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95百萬元)。支出增加主要由於本財政期內平均計息借貸金額增加所致。

於本財政期內按照適用財務報告準則的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為人民幣155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146百萬元)。

實際稅率

本財政期內實際稅率(不計入分佔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損益及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利得影響)為26.8%(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7.2%)。

股東應佔溢利率

本財政期內股東應佔溢利率上升6.9個百分點至22.9%，主要歸因於(i)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非現金會計利得人民幣1,579

百萬元；(ii)淨融資收入增加；以及(iii)本財政期內分佔聯營公司虧損(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分佔合營公司虧損)減少所致。

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18分，即派發人民幣3,079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2,170百萬元)，為本期股東應佔溢利(不計入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非現金會計利得)之50.1%(二零二三年上半年：4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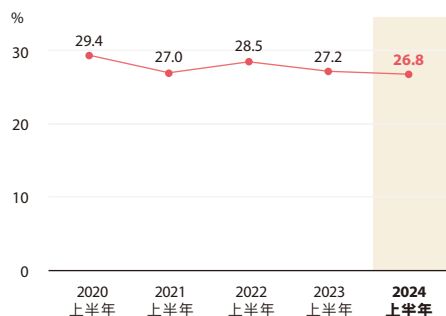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健，於本財政期內錄得經營現金淨流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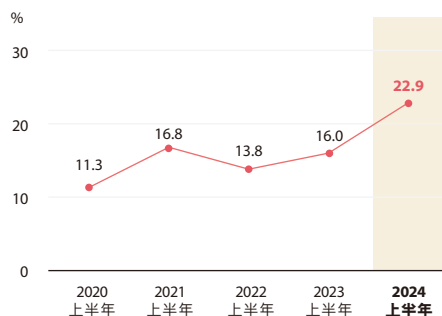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9,105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港幣及歐元計價)，即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5,228百萬元相比減少人民幣6,123百萬元。變動主要由以下構成：

-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8,502百萬元，與經營溢利相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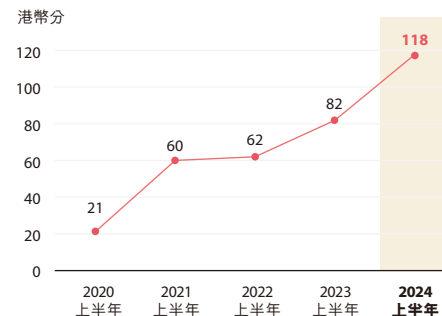
實際稅率



股東應佔溢利率



每股普通股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9,319百萬元，主要包括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存放淨額人民幣4,331百萬元，Amer Sports基石投資事項所付款項人民幣1,595百萬元及其他投資所付款項淨額人民幣2,147百萬元。
-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5,408百萬元，主要包括派付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人民幣3,044百萬元及租賃負債所付款項人民幣2,304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營現金流入	8,502	10,164
資本性開支	(891)	(664)
其他	8	23
自由現金流入	7,619	9,523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05	15,228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38,332	33,284
已抵押存款	396	5
減：借貸		
－銀行貸款	(3,466)	(3,573)
－應付票據款項(融資性質)	(3,500)	(2,900)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7,955)	(7,965)
－中期票據	(513)	(506)
淨現金狀況	32,399	33,573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為人民幣97,178百萬元，其中流動資產為人民幣43,527百萬元。負債總值與非控股權益合共為人民幣39,872百萬元，而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值則為人民幣57,306百萬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比率為15.9%(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2%)，為借貸總額對資產總值的比率。銀行貸款以人民幣計價及按經攤銷成本計量。所有銀行貸款為按固定息率，及2.4%的銀行貸款將於1年內支付。應付票據款項(融資性質)為承兌匯票，以人民幣計價，按經攤銷成本計量及將於1年內支付。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以歐元計價、按經攤銷成本計量及將於1年內支付。中期票據以人民幣計價及按經攤銷成本計量。中期票據票面金額人民幣500百萬元將於1年到2年內支付。

資產／負債流轉比率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下降10日，表示在過季庫存降解後庫存水平健康。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上升2日及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日數上升10日。上述流轉比率處於健康水平。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銀行存款人民幣396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百萬元)抵押，以作為若干合同的抵押品。

財務管理政策

本集團持續審慎管理財務風險，並積極採納國際認可的公司管理準則以保障股東的權益。

由於大部分非中國大陸實體(除功能貨幣為美元的聯營公司／合營公司以外)的功能貨幣是港幣，及其港幣財務報表在匯報和編製綜合賬目時需要換算為人民幣，因換算而產生的匯兌差額直接於權益中之獨立儲備項目內確認。此外，由於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投資及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分別以美元及歐元計價，因此美元兌人民幣及歐元兌人民幣的匯率波動或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和全面收益總額產生重大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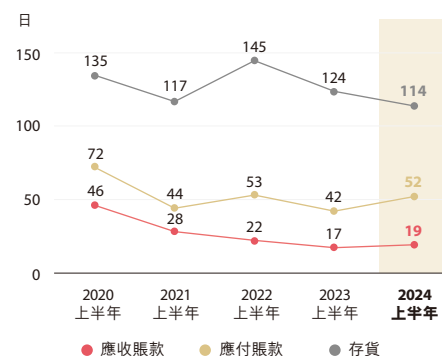
儘管如此，管理層積極監控匯率波動以確保風險淨額維持在可接受水平。

重大投資

Amer Sports上市事項完成及基石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Amer Sports, Inc.就其擬首次公開招股並將其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事宜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一份註冊聲明(「Amer Sports上市事項」)。

資產／負債周轉日數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本公司已經接獲Amer Sports, Inc.的通知，Amer Sports上市事項相關之最新版本的註冊聲明已獲宣佈正式生效，及其普通股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開始交易。據Amer Sports上市事項，Amer Sports, Inc.已按最終發行價每股美元13.00元初始發行105,000,000股普通股。本集團作為Amer Sports上市事項下的基石投資者，已認購16,923,076股Amer Sports, Inc.普通股，投資總金額為美元220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1,595百萬元)(「Amer Sports基石投資事項」)。Amer Sports, Inc.後續已根據其授予承銷商之一項超額配售選擇權的行使發行15,750,000股普通股(「超額配售選擇權發行事項」)。

隨著Amer Sports上市事項、Amer Sports基石投資事項、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Amer Sports, Inc.股東層面的上市後重組(「Amer Sports股權重組」)及超額配售選擇權發行事項後，本集團終止確認AS Holding為合營公司投資，並將合營公司投資的賬面值轉撥至聯營公司投資。根據適用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就Amer Sports, Inc.使用權益法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示為聯營公司投資。

除上文披露外，於本財政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重大融資事項

二零二五年到期歐元10億元零息可換股債券發行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本集團發行二零二五年到期本金總額為歐元10億元零息可換股債券。該可換股債券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未償還之本金總額為歐元10億元（相等於人民幣8,013百萬元）。於本財政期內，概無任何可換股債券之轉換權獲行使，及概無債券持有人或本公司行使任何贖回權。

根據該日適用換股價港幣98.45元及假設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可換股債券將轉換成87,827,324股換股股份。

可換股債券發行所得款項淨額已於二零二二年底悉數予以使用。

可換股債券發行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之公告。

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若干本公司股東（合稱「賣方」）、若干代理（合稱「配售代理」）與本公司訂立一項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i) 賣方已同意出售，並且各配售代理已同意作為賣方的代理促使承配人購買（或倘未能成功，則自行購買）賣方所持的合共119,000,000股現有股份（「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港幣99.18元（「配售事項」）；及(ii) 賣方已同意按認購價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向賣方發行合共119,000,000股新股份（「認購股份」，數目與賣方於配售事項下出售的配售股份數目相同），認購價（與配售價相同）為每股認購股份港幣99.18元（「認購事項」）。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已分別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完成。

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11,743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10,497百萬元）（經扣除所有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產生的所有費用）。在港幣11,743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中，港幣9,121百萬元用於償還本集團未償還的財務負債，其餘港幣2,622百萬元用於一般營運資金。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港幣11,743百萬元已全部使用完畢。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財政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融資事項。

資本承擔、或然事項及擔保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2,440百萬元，主要關於安踏上海總部及集團物流中心的建造，以及零售店鋪裝修。

或然事項

本集團目前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程序，亦不知悉有任何涉及本集團的待決或潛在重大法律程序。

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沒有向本集團以外的其他公司提供任何擔保。



展望

銳意成為行業標竿

展望二零二四年下半年，面對外部更多不確定性，最重要的是在多變的環境裡，堅定既定的戰略及目標，我們對中國體育用品行業的基本面及長期發展前景保持審慎樂觀。本集團將堅定不移地貫徹「單聚焦、多品牌、全球化」戰略，目標在品牌價值、科技創新、社會責任和員工敬業四個維度成為行業標竿。

在「單聚焦」方面，本集團將繼續聚焦運動鞋服行業，各品牌將強化心智運動品類，建立細分市場領導地位；在「多品牌」方面，各品牌將追求可持續的健康發展，本集團也將強化多品牌管理協同能力，發展供

應鏈、數字化、研發創新等平台支援各品牌業務；在「全球化」方面，除了佈局出海以外，我們也將佈局海外設計資源和海外供應鏈資源，使價值鏈實現全球化，在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和治理方面也會力爭達至領先全球同業的水平。

專業運動群：創新零售體驗與產品並進

在專業運動群方面，隨著戰略變革、多個新店型以及新零售渠道的業務逐步落地，安踏及安踏兒童於各個領域已取得階段性的成果。展望二零二四年下半年，我們將通過更多差異化店型和概念創新的垂類產品，例如「冠軍」、「安踏作品集」和「超級安踏」店等，為消費者帶來更嶄新的體驗。我們將進一步調整店型結構及提升各零售表現的質量，並針對各層級城市制定不同戰略，強化「貨場匹配」，助力各渠道取得突破，提升門店及產品效率。



產品方面，我們在強化「C202家族」、「馬赫家族」、「冠軍家族」等核心IP系列的同時，致力利用本集團的多品牌和供應鏈優勢，與中國及海外優秀的品牌資源合作，打造更多IP化新品，推動各個品類增長。例如，此前推出的「安踏風暴甲衝鋒衣」、以「PG7」中底科技打造的慢跑鞋及與凱里·歐文的首款簽名球鞋「歐文一代」，均獲得消費者熱烈追捧。安踏已初步建立全球化經營模式，未來將與國際戰略合作夥伴攜手，在全球範圍內佈局渠道和銷售安踏產品，進一步拓展品牌的國際影響力。

時尚運動群：緊貼市場潮流 優化產品及店型

時尚運動群方面，FILA堅持高端運動時尚的品牌定位，已成功立足於各個菁英運動賽道，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實現多項核心成果，包括鞋及專業運動類別實現顯著的增長。伴隨高爾夫穿搭、城市網球及徒步等成為菁英運動風潮，FILA將從產品層面佈局，提升品質，強化於垂類領域的競爭力。FILA KIDS將緊貼行業趨勢的變化，調整產品組合，為兒童帶來更好的產品選擇。FILA FUSION將拓展適合不同年輕人穿搭的場景，迎合年輕人的時尚生活方式。

品牌將積極優化門店佈局，在高端核心商圈佈局新店型，包括旗艦店FILA ICONA與FILA Atelier、主打專業運動菁英人群的FILA F-BOX、鞋類產品概念店，以及全新形象的高爾夫專賣店等，常規店舖亦會進行形象升級，通過這些新店型更好地連結不同的消費群體，為他們帶來新的消費體驗。另一方面，我們也會繼續佈局新興線上平台，擴大於各平台的覆蓋及品牌聲譽。

戶外運動品牌：加強滲透新市場

隨著體育運動不斷多樣化發展並呈現出各種形式，消費者對品牌差異化提出更高要求。高端戶外運動品類如戶外、露營裝備、滑雪產品、高爾夫球等，均保持較高的增速，加上高端消費者更注重產品品質，高端專業運動賽道的發展勢頭持續向好。戶外運動群方面，DESCENTE及KOLON SPORT也多管齊下，加強品牌的高端定位，透過打造獨特、高質感及具標誌性的產品，繼續擴大市場份額。

DESCENTE將通過創新研發推動產品升級迭代，建立自身的技術壁壘，展現高端、高質感的專業運動品牌調性。為提升顧客忠誠度及複購率，DESCENTE將對會員體系進行精細化管理，全面提升顧客的體驗。DESCENTE兒童專門店會增加中國的一線及新一線城市的佈局。品牌亦逐步開拓東南亞地區業務，物色新的落腳點。

KOLON SPORT聚焦露營及徒步領域，發力「尖貨營銷」，建立標誌性產品及場景，尤其豐富徒步鞋產品，以提升鞋商品佔比。在渠道佈局方面，品牌將從區域性走到全國，伴隨春夏產品的增長，品牌將加強華南地區的市場覆蓋，進駐這些地區的高端商圈開設品牌旗艦店，也會利用線上蓬勃發展的契機，加強滲透興趣電商及其私域運營，建立品牌社群。

多元化渠道戰略

長遠而言，我們將專注於優化店鋪效率和線上業務滲透，保持相對穩定的線下店鋪數量。我們預計到二零二四年底，中國大陸和海外地區的安踏及安踏兒童門店數目將分別為7,100至7,200家及2,800至2,900家；預計於中國大陸、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和新加坡之FILA門店數目（包括FILA KIDS和FILA FUSION獨立店）將為2,100至2,200家；中國大陸、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及海外地區之DESCENTE門店數目預計將為220至230家；而KOLON SPORT於中國大陸及中國香港之門店數目預計將為190至200家。

成為世界領先的多品牌體育用品集團

單聚焦、多品牌、全球化

- 大眾定位
- 專業突破
- 品牌向上



- 品牌燈塔
- 運動突破
- 卓越零售



- 品牌力提升
- 商品高質感
- 卓越零售體驗



- 心智品類
- 新興市場
- 品牌認知



二零二四年年底店數目標：

安踏
7,100至7,200家
安踏兒童
2,800至2,900家

FILA, FILA KIDS及
FILA FUSION
2,100至2,200家

DESCENTE
220至230家

KOLON SPORT
190至200家

投資者訊息

股份資料

上市日期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

每手買賣股數
200股

已發行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
2,832,623,500股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庫存股份數目
無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
2020（港幣櫃台）
及
82020（人民幣櫃台）

路透社
2020.HK

彭博
2020: HK
82020: HK

MSCI
3741301

股息

港幣分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普通中期	21	60	62	82	118
普通末期	47	68	72	115	-
特別中期	-	30	-	-	-

重要日子

中期業績公佈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記錄日期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派發日期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或該日前後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者關係聯絡

如有查詢，請聯繫：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 投資者關係部
中國香港九龍九龍灣宏泰道23號Manhattan Place 16樓

電話：(852) 2116 1660
傳真：(852) 2116 1590
電郵：ir@anta.com.hk
投資者關係網站：ir.anta.com
品牌網站：www.anta.com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丁世忠(主席)
丁世家(副主席)
賴世賢(聯席首席執行官)
吳永華(聯席首席執行官)
鄭捷
畢明偉(首席財務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建華^{太平紳士}
賴顯榮
王佳茜
夏蓮

公司秘書

謝建聰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姚建華(委員會主席)
賴顯榮
王佳茜
夏蓮

薪酬委員會

夏蓮(委員會主席)
賴顯榮
王佳茜

提名委員會

賴顯榮(委員會主席)
姚建華
王佳茜
夏蓮

風險管理委員會

王佳茜(委員會主席)
姚建華
賴顯榮
夏蓮
畢明偉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賴世賢(委員會主席)
姚建華
賴顯榮
王佳茜
夏蓮
吳永華
姚偉雄*
徐陽*

授權代表

賴世賢
謝建聰

註冊辦事處

開曼群島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香港辦事處

中國香港九龍九龍灣宏泰道23號
Manhattan Place 16樓

中國大陸主要辦事處

晉江辦事處

中國福建省晉江市池店鎮東山工業區
郵編：362212

廈門辦事處

中國福建省廈門市觀音山嘉義路99號
郵編：361008

股份過戶登記處

開曼群島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中國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法律顧問

摩根路易斯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
實體核數師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閱顧問

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 非董事會成員



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



致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2頁至第72頁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發行人編製的中期財務報告必須符合當中的相關規定，以及必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或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視乎上市發行人是根據《IFRS會計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因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是根據《IFRS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執行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計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中國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銷售成本	3(a)	33,735 (12,117)	29,645 (10,890)
毛利		21,618	18,755
其他淨收入		809	63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796)	(10,074)
行政開支		(1,971)	(1,695)
經營溢利		8,660	7,623
淨融資收入	4	710	356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12	-	(51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3	(19)	-
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利得	12	1,579	-
除稅前溢利	5	10,930	7,463
稅項	6	(2,511)	(2,169)
期內溢利		8,419	5,29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外匯換算差異		983	1,009
分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38	(75)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113)	-
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FVOCI」)的權益投資			
— 公允值儲備(不可轉回)變動淨值		14	1
分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44	(56)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10)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9,475	6,173
溢利分配為：			
本公司股東		7,721	4,748
非控股權益		698	546
期內溢利		8,419	5,294
全面收益分配為：			
本公司股東		8,774	5,627
非控股權益		701	54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9,475	6,173
每股盈利	7	人民幣	人民幣
— 基本		2.75	1.74
— 攤薄		2.68	1.70

第47頁至第72頁所載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應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1(j)。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4,006	4,143
使用權資產	9	7,860	8,085
在建工程	10	1,234	822
其他非流動資產		581	567
無形資產	11	2,029	2,089
合營公司投資	12	–	9,283
聯營公司投資	13	12,802	–
其他投資	14	3,835	1,896
已抵押存款	17	241	–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17	19,747	11,836
遞延稅項資產	20(b)	1,316	1,367
非流動資產合計		53,651	40,088
流動資產			
存貨	15	8,013	7,210
應收貿易賬款	16	3,363	3,732
其他流動資產	16	2,557	3,135
應收關聯方款項	24(b)	57	49
其他投資	14	1,692	1,333
已抵押存款	17	155	5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17	18,585	21,4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9,105	15,228
流動資產合計		43,527	52,140
資產總值		97,178	92,22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借貸	18	11,552	3,996
應付貿易賬款	19	3,751	3,195
其他流動負債	19	7,166	7,813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	29
租賃負債		2,801	2,70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4(b)	66	32
即期應付稅項	20(a)	2,016	2,825
流動負債合計		27,352	20,591
流動資產淨值		16,175	31,54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9,826	71,637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8	3,882	10,948
租賃負債		3,514	3,824
遞延稅項負債	20(b)	800	855
非流動負債合計		8,196	15,627
負債總值		35,548	36,218
資產淨值		61,630	56,010
權益			
股本	21(a)	272	272
儲備	21	57,034	51,188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值		57,306	51,460
非控股權益		4,324	4,550
負債及權益總值		97,178	92,228

第47頁至第72頁所載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丁世忠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世賢
執行董事兼聯席首席執行官

中國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 人民幣百萬元	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餘額		262	34,138	34,400	3,439	37,839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 期內溢利		－	4,748	4,748	546	5,294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879	879	－	87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5,627	5,627	546	6,173
已批准之過往年度股息	21(j)	－	(1,852)	(1,852)	－	(1,852)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21(a)	10	10,487	10,497	－	10,497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21(g)	－	105	105	－	105
分佔合營公司其他儲備	12	－	(76)	(76)	－	(76)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	－	－	245	245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125)	(125)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餘額		272	48,429	48,701	4,105	52,806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餘額		272	51,188	51,460	4,550	56,010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 期內溢利		－	7,721	7,721	698	8,419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1,053	1,053	3	1,05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8,774	8,774	701	9,475
已批准之過往年度股息	21(j)	－	(3,044)	(3,044)	－	(3,044)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	21(i)	－	(56)	(56)	－	(56)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21(g)	－	116	116	－	116
分佔合營公司其他儲備	12	－	2	2	－	2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儲備	13	－	181	181	－	181
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重分類相關儲備	12	－	(127)	(127)	－	(127)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注資		－	－	－	29	29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956)	(95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餘額		272	57,034	57,306	4,324	61,630

第47頁至第72頁所載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			
經營產生的現金		11,190	11,851
已付所得稅		(3,325)	(2,433)
已收利息		637	746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8,502	10,164
投資活動			
已付資本性開支		(891)	(664)
已抵押存款存放淨額		(386)	–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存放淨額		(4,331)	(8,685)
Amer Sports基石投資事項所付款項	12	(1,595)	–
其他投資所付款項淨額		(2,147)	(11)
投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31	2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319)	(9,337)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償還)／所得款項淨額		(87)	521
支付銀行貸款之利息支出		(77)	(18)
應付票據(融資性質)所得款項淨額		567	–
租賃負債所付款項		(2,034)	(1,968)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所付款項	21(i)	(56)	–
已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21(j)	(3,044)	(1,852)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706)	(118)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的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	10,497
融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29	245
融資活動(所用)／所收現金淨額		(5,408)	7,3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225)	8,134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228	17,3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2	317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9,105	25,829

第47頁至第72頁所載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1. 編製基準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一致，因此本中期財務報告同時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獲授權刊發。

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二零二三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而預期會反映在二零二四年度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的變更除外。會計政策的變更(如有)之詳情載於附註2。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中期財務報告時所作的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當年度至今的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節選解釋附註，而未有包括根據《IFRS會計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全套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信息。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之說明。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本公司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41頁。

2. 會計政策的變更

(a) 《IFRS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IFRS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修訂，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本集團已評估採納相關修訂的影響並認為概無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IFRS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修訂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所編製或列報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存有重大影響。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2. 會計政策的變更(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

截至本中期財務報告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修訂及新準則，該等變化尚未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及並未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予以採納。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變化對初始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目前，本集團得出之結論為採納該等變化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品牌營銷、生產、設計、採購、供應鏈管理、批發及零售品牌體育用品，包括鞋類、服裝及配飾。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同時持有一項聯營公司投資(二零二三年：一項合營公司投資)，其主要業務為經營Amer Sports的業務，詳情請參照附註12及13。

本集團(不包括聯營公司/合營公司)的收入、費用、業績、資產及負債主要來自單一地區，即中國。因此，並無呈報地區分析。

本集團(不包括聯營公司/合營公司)的營運並不受重大的季節性因素影響。

收入指貨品銷售額扣除退貨、折扣、返利及增值稅。按產品分類的客戶合同收入的分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鞋類	14,635	12,407
服裝	18,082	16,313
配飾	1,018	925
	33,735	29,645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與單一客戶之交易額佔本集團收入10%以上(二零二三年：無)。

本集團應用IFRS/HKFRS第15號「來自客戶合同之收入」第121段的權宜計策，豁免披露於報告期末與客戶簽訂合同所產生之預期未來收入，因履行合同責任是合同的一部分，初始預計履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

(b) 分部報告

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或首席執行官(如適用))及高級管理團隊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從品牌角度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本集團按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呈報信息一致的方式，分別呈列安踏品牌及FILA品牌兩個呈報分部。除該兩個呈報分部以外，其他運營分部已合計及列示為「所有其他品牌」。報告期的分部信息如下：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安踏品牌 人民幣百萬元	FILA品牌 人民幣百萬元	所有其他品牌 人民幣百萬元	總部及 未分配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6,077	13,056	4,602	-	33,735
毛利	9,106	9,168	3,344	-	21,618
業績	3,503	3,731	1,375	51	8,660
—淨融資收入	-	-	-	710	71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	-	(19)	(19)
—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攤薄所致的 利得	-	-	-	1,579	1,579
除稅前溢利	3,503	3,731	1,375	2,321	10,93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					
—聯營公司投資	-	-	-	12,802	12,802
—其他投資	-	-	-	5,527	5,527
—遞延稅項資產	-	-	-	1,316	1,3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定期存款及 已抵押存款	18,672	2,115	3,669	23,377	47,833
—其他資產	11,758	8,120	4,032	6,053	29,963
對賬：					
—抵銷內部借款	(68)	-	-	(195)	(263)
資產總值	30,362	10,235	7,701	48,880	97,178
負債					
—借貸	-	-	-	15,434	15,434
—即期應付稅項	-	-	-	2,016	2,016
—遞延稅項負債	-	-	-	800	800
—其他負債	8,212	5,725	2,484	1,140	17,561
對賬：					
—抵銷內部借款	(44)	-	(219)	-	(263)
負債總值	8,168	5,725	2,265	19,390	35,548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安踏品牌 人民幣百萬元	FILA品牌 人民幣百萬元	所有其他品牌 人民幣百萬元	總部及 未分配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4,170	12,229	3,246	—	29,645
毛利	7,912	8,461	2,382	—	18,755
業績					
—淨融資收入	—	—	—	356	356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	—	—	(516)	(516)
除稅前溢利／(虧損)	2,972	3,638	985	(132)	7,46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合營公司投資	—	—	—	9,283	9,283
—其他投資	—	—	—	3,229	3,229
—遞延稅項資產	—	—	—	1,367	1,3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定期存款及 已抵押存款	14,475	4,454	2,920	26,668	48,517
—其他資產	11,818	8,445	4,080	5,680	30,023
對賬：					
—抵銷內部借款	—	—	—	(191)	(191)
資產總值	26,293	12,899	7,000	46,036	92,228
負債					
—借貸	—	—	—	14,944	14,944
—即期應付稅項	—	—	—	2,825	2,825
—遞延稅項負債	—	—	—	855	855
—其他負債	8,117	6,284	2,286	1,098	17,785
對賬：					
—抵銷內部借款	(23)	—	(168)	—	(191)
負債總值	8,094	6,284	2,118	19,722	36,218

出於對賬目的，分部信息同時列報「總部及未分配項目」。

4. 淨融資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按經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 利息收入總額	943	583
外匯遠期合同之淨利得	24	38
按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FVTPL」)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值 變動	16	-
其他淨匯兌利得	20	-
	1,003	621
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	(155)	(146)
其他按經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之利息支出總額	(144)	(98)
減：資本化計入在建物業之利息 支出 ⁽ⁱ⁾	6	3
其他淨匯兌損失	-	(24)
	(293)	(265)
淨融資收入	710	356

(i) 借貸成本按年利率2.80%資本化(二零二三年：2.80%)。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存貨成本 ⁽ⁱ⁾ (附註15(b))	12,117	10,890
研發活動成本 ^{(i)&(ii)}	919	677
分包費用 ⁽ⁱ⁾	175	108
員工成本 ^{(i)&(ii)}	5,228	4,584
折舊 ⁽ⁱ⁾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8)	467	512
— 使用權資產(附註9)	2,049	1,81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1)	68	6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附註16)	1	(3)
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 租賃付款額	1,691	1,472

(i) 存貨成本包括研發活動成本、分包費用、員工成本及折舊，總計為人民幣1,62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275百萬元)。

(ii) 研發活動成本包括研發部門僱員的員工成本，其中人民幣379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08百萬元)已包括於上文所披露的員工成本中。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及其他稅收		
管轄區所得稅	2,168	1,832
股息扣繳稅	347	79
遞延稅項(附註20(b))		
股息扣繳稅	(347)	(79)
其他暫時性差異產生及撥回	343	337
	2,511	2,169

(i)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及指引，若干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該等附屬公司之溢利以優惠稅率徵稅。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其他附屬公司之稅項乃以該等附屬公司之適用所得稅率25%計算。

(ii) 於其他稅收管轄區之附屬公司的稅項為人民幣6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6百萬元)，乃按相關適用稅務規則下的即期稅率計算。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大陸企業如派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的溢利予非中國大陸居民企業時，除非按稅務條約或協議減免，其應收股息將按10%稅率徵收扣繳稅。此外，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及其相關法規，合資格香港稅務居民如是中國大陸公司的實益擁有人及擁有其25%或以上的權益，該香港稅務居民將須承擔源自中國大陸的股息收入之5%扣繳稅。以這些附屬公司在可預見之將來會派發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溢利的預期股息為基礎的遞延稅項負債已作撥備。

股息扣繳稅為稅務機關對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派發股息所徵收之稅項。

(iv) 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發佈了第二支柱立法範本，規定司法管轄區可頒佈本地稅法(「第二支柱稅法」)，按照全球商定的共同方法實施第二支柱立法範本。由於本集團的綜合年度收入超過歐元7.5億元，符合經合組織第二支柱立法範本的範圍。

第二支柱稅法已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所在的若干稅收管轄區頒佈或實質性頒佈，並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本集團已根據IAS/HKAS第12號修訂之豁免確認和披露與第二支柱所得稅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信息。根據第二支柱稅法，倘一個稅收管轄區的組成實體未能滿足任何安全港規則，且全球反稅基侵蝕(「GloBE」)有效稅率低於15%最低稅率，則本集團有責任為各個稅收管轄區的GloBE有效稅率與15%最低稅率之間的差額繳納補足稅。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中國大陸，根據目前現有資料，該等規則對本集團的所得稅狀況影響並不重大。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報告期內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7,721	4,748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832,624	2,713,624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之影響	(21,960)	(20,75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的股份之影響	913	391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的股份之影響	-	42,735
於六月三十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2,811,577	2,735,997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計算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經調整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已攤薄)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7,721	4,748
調整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除稅後)	45	44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已攤薄)	7,766	4,792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已攤薄)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於六月三十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2,811,577	2,735,997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股份之影響	1,857	789
可換股債券換股之影響	86,959	85,136
於六月三十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已攤薄)	2,900,393	2,821,922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4,143	3,716
增加	304	247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0)	74	680
處置	(48)	(2)
期內折舊(附註5)	(467)	(512)
於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4,006	4,129

9. 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8,085	8,015
增加	1,952	1,421
期內折舊(附註5)	(2,049)	(1,817)
處置	(128)	(185)
於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7,860	7,434

10. 在建工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822	1,058
增加	486	286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8)	(74)	(680)
於六月三十日	1,234	664

在建工程包括於中國大陸尚未落成的樓宇和尚未安裝的廠房及設備。

11. 無形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2,089	1,480
增加	10	19
處置	(2)	-
期內攤銷(附註5)	(68)	(60)
於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2,029	1,439

12. 合營公司投資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9,283	9,343
Amer Sports上市事項前：		
—分佔虧損	-	(516)
—分佔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82	(131)
—分佔其他儲備	2	(76)
—現金分配	(38)	-
—外幣換算差異	73	590
Amer Sports上市事項的影響：		
—分佔Amer Sports上市事項所得 款項淨額	4,736	-
—分佔權益攤薄	(1,689)	-
轉撥至聯營公司投資(附註13)	(12,549)	-
於六月三十日	-	9,210

12. 合營公司投資(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權益(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核算)的詳情如下：

合營公司名稱	註冊/經營地點	所持權益比例	表決權比例
Amer Sports Holding (Cayman) Limited(「AS Holding」)	開曼群島/全球	52.70%	57.70%

在Amer Sports上市事項(按下文所定義)完成及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Amer Sports, Inc.股東層面的上市後重組前，根據適用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就AS Holding使用權益法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示為合營公司投資，因為AS Holding的若干關鍵活動決策須經其他股東提名的董事同意。

AS Holding是一間非上市實體，並無活躍的市場報價。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最新信息及遵照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AS Holding的綜合財務信息以及與綜合財務報表中賬面值的對賬概要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42,842
流動資產	17,181
流動負債	(21,653)
非流動負債	(20,722)
非控股權益	(32)
股東應佔權益	17,616
包含於上述資產和負債：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58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和撥備)	(13,067)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和撥備)	(13,406)

	截至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3,267
除稅後虧損	(983)
其他全面虧損	(250)
全面虧損總額	(1,233)
包含於上述損益：	
折舊與攤銷	(727)
減值	(1,131)
利息收入	23
利息支出	(725)
所得稅支出	(202)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12. 合營公司投資(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減值測試下所用的貼現率大幅上升及Amer Sports對旗下各品牌發展優先順序作出調整，AS Holding已就Peak Performance業務確認商譽及商標減值合計約人民幣1,131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投資的對賬	
AS Holding資產淨值	17,648
減：非控股權益	(32)
AS Holding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17,616
本集團實際權益	52.70%
本集團分佔AS Holding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9,283
本集團投資之賬面值	9,28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S Holding存有一項為期五年的歐元1,300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10,492百萬元)有期貨款融資(「A融資」)，由獨立第三方銀行貸款人所提供，其用途為(其中包括)(i)為結算要約收購及購買Amer Sports股份提供資金；及／或(ii)就收購Amer Sports股份為Amer Sports的任何債務進行再融資。本公司已就上述貸款融資項下所欠及應付的所有金額向安排人、貸款人及代理人擔保AS Holding全面及準時履行任何及所有責任及承諾。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S Holding已全額提取A融資。

於報告期內，提供予AS Holding的A融資項下的貸款已經全數償還。至此，本公司為AS Holding向安排人、貸款人及代理人在A融資項下所擔保的所有義務及承諾已獲解除。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Amer Sports, Inc.就其擬首次公開招股並將其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事宜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一份註冊聲明(「Amer Sports上市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本公司已經接獲Amer Sports, Inc.的通知，Amer Sports上市事項相關之最新版本的註冊聲明已獲宣佈正式生效，及其普通股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開始交易。根據Amer Sports上市事項，Amer Sports, Inc.已按最終發行價每股美元13.00元初始發行105,000,000股普通股，其中包括本集團作為Amer Sports上市事項下的基石投資者(「Amer Sports基石投資事項」)認購的16,923,076股Amer Sports, Inc.普通股，投資總金額為美元220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1,595百萬元)。Amer Sports, Inc.後續已根據其授予承銷商之一項超額配售選擇權的行使發行15,750,000股普通股(「超額配售選擇權發行事項」)。

隨著Amer Sports上市事項、Amer Sports基石投資事項、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Amer Sports, Inc.股東層面的上市後重組(「Amer Sports股權重組」)及超額配售選擇權發行事項後，本集團終止確認AS Holding為合營公司投資，並將合營公司投資的賬面值轉撥至聯營公司投資。

13. 聯營公司投資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
轉撥自合營公司投資(附註12)	12,549
Amer Sports上市事項後：	
—分佔虧損	(19)
—分佔其他全面虧損	(123)
—分佔其他儲備	181
—外幣換算差異	214
於六月三十日	12,802

本集團聯營公司投資權益(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核算)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經營地點	所持權益比例	表決權比例
Amer Sports, Inc.	開曼群島／全球	43.33%	45.98%

13. 聯營公司投資(續)

Amer Sports Oy (「Amer Sports」) 為 Amer Sports, Inc. 的全資附屬公司及一間擁有國際知名品牌的體育用品公司，該等品牌包括Arc'teryx、Salomon、Wilson、Peak Performance及Atomic等。

隨著Amer Sports上市事項、Amer Sports基石投資事項、Amer Sports股權重組及超額配售選擇權發行事項後，本集團持有合計218,915,443股普通股，相當於Amer Sports, Inc.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3.33%。根據適用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就Amer Sports, Inc.使用權益法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示為聯營公司投資。

Amer Sports, Inc. (本集團唯一的聯營公司) 於紐約證券交易所 (NYSE: AS) 上市，並存有活躍市場報價。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集團持有的普通股股數及市場收市價 (每股普通股美元12.57元)，聯營公司投資的公允值為美元2,752百萬元 (相等於人民幣20,293百萬元)。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最新信息及遵照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Amer Sports, Inc.的綜合財務信息以及與綜合財務報表中賬面值的對賬概要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44,631
流動資產	16,170
流動負債	(8,635)
非流動負債	(22,568)
非控股權益	(52)
股東應佔權益	29,546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5,900
除稅後溢利	37
其他全面收益	432
全面收益總額	469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對賬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Amer Sports, Inc. 資產淨值	29,598
減：非控股權益	(52)
Amer Sports, Inc. 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29,546
本集團實際權益	43.33%
本集團分佔Amer Sports, Inc. 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12,802
本集團投資之賬面值	12,802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14. 其他投資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		
金融工具之計量		
按FVTPL：		
– 非上市債務證券	1,489	–
按經攤銷成本：		
– 上市債務證券	203	1,113
– 非上市債務證券	–	220
	1,692	1,333
非流動		
金融工具之計量		
按FVTPL：		
– 衍生金融工具	14	–
– 非上市債務證券	372	–
按經攤銷成本：		
– 非上市債務證券	1,509	366
	1,895	366
以上合計	3,587	1,699
指定為FVOCI(不可轉回)之權益工具：		
– 非上市權益投資 ⁽ⁱ⁾	108	99
– 上市永續債券(權益投資性質) ⁽ⁱⁱ⁾	1,832	1,431
	1,940	1,530
總額	5,527	3,229

(i) 本集團指定若干非上市權益投資為FVOCI(不可轉回)，因為本集團出於戰略目的持有該等投資。

(ii) 本集團指定若干由國內四大銀行發行的上市永續債券(權益投資性質)為FVOCI(不可轉回)，因為本集團以非交易目的持有該等投資，且有意作中長期持有。

上述非上市權益投資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99	87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未實現 利得總額	9	3
於六月三十日	108	90

於報告期末，按FVTPL及按經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工具的明細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政府債券	203	1,113
存放於國內四大銀行(及其附屬公司)	388	–
存放於信譽卓著的大型外資銀行	2,996	586
	3,587	1,699

國內四大銀行包括中國工商銀行、中國農業銀行、中國銀行及中國建設銀行。

15. 存貨

(a)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包括：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原材料	424	337
在製品	228	280
製成品	7,361	6,593
	8,013	7,210

15. 存貨(續)

(b) 已確認為費用及扣除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12,393	10,701
(存貨撇減撥回)/存貨撇減	(276)	189
	12,117	10,890

1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貿易賬款	3,390
減：虧損撥備	(27)	(26)
	3,363	3,732
其他流動資產：		
與退款有關的其他資產 ⁽ⁱ⁾	80	117
預付供應商款項	796	878
按金及其他預付款項	798	629
可抵扣增值稅金額	332	287
其他	551	1,224
	2,557	3,135

(i) 本集團確認與退款有關的其他資產，參照有關產品的原賬面值計量。回收該類產品的成本不重大及退回的產品通常處於可以出售的狀態。

預期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後)將於一年內收回或予以確認為費用。

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	3,355
逾期少於三個月	12	13
逾期三個月或以上	23	20
	3,390	3,758

報告期內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賬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26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附註5)	1	(3)
於六月三十日	27	18

本集團授予其債務人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日。本集團已制定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對所有要求超過若干金額信貸的債務人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主要針對債務人過往的到期付款記錄及當前支付能力，並考慮債務人的特定信息及債務人營運所在經濟環境的有關信息。本集團一般不會要求債務人提供抵押。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虧損撥備以相當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其乃按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未表明不同債務人分部會有重大不同虧損模式，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不再於本集團不同債務人基礎之間進一步區分。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1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續)

本集團根據其過往年度信貸虧損經驗(但對債務人特定因素進行調整)及於應收款項預期年限的報告期末對目前及未來整體經濟情況的評估，對預期虧損率進行持續評估。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定期存款及已抵押存款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存款期為三個月之內的銀行 定期存款	3,538	2,427
銀行及手持現金	4,542	10,798
短期投資 ⁽ⁱ⁾	1,025	2,003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05	15,228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 流動部分	18,585	21,448
— 非流動部分	19,747	11,836
已抵押存款 ⁽ⁱⁱ⁾		
— 流動部分	155	5
— 非流動部分	241	—
總額⁽ⁱⁱⁱ⁾	47,833	48,517

(i) 短期投資包括國債逆回購產品，為高流動性債務證券，固定期限(自認購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及有可確定回報，且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

(ii)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若干銀行存款已作為若干合同的抵押品。

(iii)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存放於中國大陸的銀行及金融機構之結餘、存款和短期投資為人民幣30,01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440百萬元)。其資金匯出中國大陸受限於適用外匯管制法律法規。

於報告期末，所有結餘、存款及短期投資均存放於信譽良好的大型銀行和金融機構，無重大信貸風險。按存放銀行/金融機構的明細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國內四大銀行(及其附屬公司)	17,619	22,496
其他信譽良好的大型國內股份制 商業銀行(及其附屬公司)	22,415	19,291
信譽良好的國內非銀行業金融機構	1,000	2,003
信譽卓著的大型外資銀行	6,799	4,727
	47,833	48,517

按貨幣明細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27,416	26,736
美元	18,622	21,135
歐元	1,070	35
港幣	634	486
新加坡元	39	72
其他	52	53
	47,833	48,517

18. 借貸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			
銀行貸款	(a)	83	1,082
應付票據款項(融資性質)	(b)	3,500	2,900
可換股債券	(c)	7,955	-
中期票據	(d)	14	14
		11,552	3,996
非流動			
銀行貸款	(a)	3,383	2,491
可換股債券	(c)	-	7,965
中期票據	(d)	499	492
		3,882	10,948
總額		15,434	14,944

(a) 銀行貸款

所有銀行貸款均為無抵押、以人民幣計價及按經攤銷成本計量。

(b) 應付票據款項(融資性質)

應付票據款項(融資性質)為承兌匯票、以人民幣計價，按經攤銷成本計量，及於一年內支付。

(c)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本集團完成發行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到期的歐元10億元零息可換股債券。該可換股債券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

每份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可選擇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後41日當日或其後直至及包括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前10日之日期，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繳足普通股(「股份」)。予以發行的股份數目乃以將要換股之可換股債券本金金額(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事前約定的固定匯率(港幣8.6466 = 歐元1.00)轉換為港幣)除以換股日期的換股價釐定。

本集團須於可換股債券到期日(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償付於此前未贖回、未轉換或購買及未註銷的可換股債券之未償還本金。倘就原先發行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的90%或以上的轉換權已獲行使及/或購買(及相應註銷)及/或贖回，本集團有權於選擇贖回通知書指定的日期於任何時間(倘於相關選擇贖回通知書發出日期之前)，向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發出不少於30日但不超過60日之通知，按其本金金額隨時贖回全部而非部份債券。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18. 借貸(續)

(c) 可轉換債券(續)

初始確認時，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按公允值計量，其公允值乃按本金付款額貼現計算(基於相似不可轉換工具的當前市場利率)，所得款項的剩餘部分予以分配至換股權(作為權益部分)。與可換股債券發行相關的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部分。負債部分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計量。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未償還之本金總額為歐元1,000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8,013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概無任何可換股債券之轉換權獲行使，及概無債券持有人或本集團行使任何贖回權。

根據該日適用換股價港幣98.45元及假設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可換股債券將轉換成87,827,324股換股股份。

(d) 中期票據

中期票據為無抵押、以人民幣計價及按經攤銷成本計量。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還之已發行中期票據如下：

	票面利率 (每年付息)	期限	到期日	票面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22安踏體育MTN001(綠色)	2.80%	3年	二零二五年 七月十三日	500

1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貿易賬款	3,751	3,195
其他流動負債：		
退款負債 ⁽ⁱ⁾	223	289
合同負債	1,056	1,118
應付建築工程款項	504	503
應付增值稅金額及應付其他稅項	629	839
預提費用	1,900	2,687
其他	2,854	2,377
	7,166	7,813

(i) 本集團就已收取或應收取的對價，根據預期不會獲得的部分確認退款負債。

預期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支付或被確認為收入或需按要求即時支付。

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三個月內	3,725	3,179
三個月至六個月	13	3
六個月以上	13	13
	3,751	3,195

2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稅項

(a)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即期應付稅項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即期應付稅項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人民幣2,001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11百萬元)及其他稅收管轄區所得稅撥備人民幣15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百萬元)。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各組成部分變動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於報告期內變動如下：

	股息扣繳稅 人民幣百萬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遞延 稅項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預提費用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遞延 稅項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先前呈列)	661	-	30	(310)	-	(1,068)	(687)
初始應用IAS/HKAS第12號之修訂「因單一交易 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的影響	-	1,505	-	-	(1,637)	132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661	1,505	30	(310)	(1,637)	(936)	(687)
扣除/(計入)損益(附註6)	289	(135)	(2)	32	147	6	337
於股息派發時解除(附註6(iii))	(79)	-	-	-	-	-	(79)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871	1,370	28	(278)	(1,490)	(930)	(429)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53	1,484	102	(393)	(1,604)	(854)	(512)
扣除/(計入)損益(附註6)	318	(93)	(26)	(10)	76	78	343
於股息派發時解除(附註6(iii))	(347)	-	-	-	-	-	(347)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724	1,391	76	(403)	(1,528)	(776)	(516)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2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稅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ii)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 金額：		
— 遞延稅項資產	(1,316)	(1,367)
— 遞延稅項負債	800	855
	(516)	(512)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並未就可帶後的累計稅務虧損人民幣921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17百萬元)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其中人民幣46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44百萬元)按現行稅務法例於五年內期限屆滿。該等未有確認相關累計稅務虧損為遞延稅項資產是因為在相關稅收管轄區及實體下獲得能抵扣虧損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不大。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本集團若干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未分配利潤之暫時差額為人民幣17,135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490百萬元)。由於本公司控制此等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且本公司已確定於可見的將來其溢利將不會被此等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分配，故未有確認於分配此等留存溢利時須要繳納的扣繳稅款共人民幣85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71百萬元)為遞延稅項負債。

21. 股本、儲備及股息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儲備組成及其報告期內變動載列如下：

	股份 獎勵計劃下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附註21(i)	股本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1(b)	資本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1(c)	法定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1(d)	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轉回)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1(e)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1(f)	股份支付 薪酬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1(g)	可轉換債券 相關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分佔 合營公司/ 聯營公司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留存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儲備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餘額	(630)	15,188	176	2,021	4	535	536	463	(14)	32,909	51,188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權益變動：											
一期內溢利	-	-	-	-	-	-	-	-	-	7,721	7,721
一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14	980	-	-	59	-	1,05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4	980	-	-	59	7,721	8,774
已批准之過往年度股息	21(j)	-	-	-	-	-	-	-	-	(3,044)	(3,044)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	21(i)	(56)	-	-	-	-	-	-	-	-	(56)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21(g)	-	-	-	-	-	116	-	-	-	116
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股份歸屬	21(i)	162	41	-	-	-	(203)	-	-	-	-
分佔合營公司其他儲備	12	-	-	-	-	-	-	-	2	-	2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儲備	13	-	-	-	-	-	-	-	181	-	181
由Amer Sports上市事項權益 攤薄所致重分類相關儲備	12	-	-	-	-	(120)	-	-	(30)	23	(127)
轉撥至法定儲備	21(d)	-	-	-	67	-	-	-	-	(67)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的餘額	(524)	15,229	176	2,088	18	1,395	449	463	198	37,542	57,034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21.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股份 獎勵計劃下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股本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1(b)	資本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1(c)	法定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1(d)	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轉回)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1(e)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1(f)	股份支付 薪酬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1(g)	可轉換債券 相關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分佔 合營公司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留存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儲備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餘額	(583)	4,681	176	1,927	(16)	6	407	463	114	26,963	34,138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權益變動：											
一期內溢利	-	-	-	-	-	-	-	-	-	4,748	4,748
一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1	1,009	-	-	(131)	-	87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	1,009	-	-	(131)	4,748	5,627
已批准之過往年度股息	21(j)	-	-	-	-	-	-	-	-	(1,852)	(1,852)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配發及 發行的股份	21(a)	-	10,487	-	-	-	-	-	-	-	10,487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21(g)	-	-	-	-	-	105	-	-	-	105
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股份歸屬	21(i)	66	20	-	-	-	(86)	-	-	-	-
分佔合營公司其他儲備	12	-	-	-	-	-	-	-	(76)	-	(76)
轉撥至法定儲備	21(d)	-	-	-	35	-	-	-	-	(35)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的餘額	(517)	15,188	176	1,962	(15)	1,015	426	463	(93)	29,824	48,429

21.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a) 股本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獲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按每股普通股享有一票的投票權。所有普通股於本公司剩餘資產中享有均等的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若干為本公司股東之賣方(合稱「賣方」)、若干代理(合稱「配售代理」)與本公司訂立一項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i) 賣方已同意出售，並且各配售代理已同意作為賣方的代理促使承配人購買(或倘未能成功，則自行購買)賣方所持的合共119,000,000股現有股份(「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港幣99.18元(「配售事項」)；及(ii) 賣方已同意按認購價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向賣方發行合共119,000,000股新股份(「認購股份」，數目與賣方於配售事項下出售的配售股份數目相同)，認購價(與配售價相同)為每股認購股份港幣99.18元(「認購事項」)。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已分別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完成。

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與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有關的相關費用後)為人民幣10,497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0百萬元計入股本，人民幣10,487百萬元計入股本溢價賬。

(b) 股本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股本溢價賬可供分派或派發股息給股東，惟緊隨分派或派息當日，本公司能於正常運作下支付到期債務。

(c) 資本儲備

根據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前的集團重組方案，安踏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安踏實業」)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訂立轉讓契據，據此控股股東給予安踏投資有限公司(前稱安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的墊款合共港幣144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141百萬元)以代價港幣1.0元轉讓予安踏實業。債項轉讓已於二零零七年度反映為控股股東墊款減少及資本儲備相應增加。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Full Prospect Sports Limited(「Full Prospect」)(本集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根據Full Prospect的公司章程要求將其持有的所有Full Prospect的B類股轉換為普通股。因此，與B類股相關的長期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被終止確認，終止確認已相應反映為資本儲備的增加(為人民幣35百萬元)及非控股權益的增加。

(d)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適用法規，中國大陸附屬公司須把其稅後溢利(抵銷以前年度之虧損後)的10%撥至法定儲備，直至此等儲備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有關款項必須於向股東分派股息前轉撥至儲備。法定儲備經有關當局許可後可用作抵銷該附屬公司的累積虧損或用作增加其已繳足資本，惟經使用後之餘額不得少於其註冊資本的25%。

(e) 公允值儲備(不可轉回)

公允值儲備(不可轉回)包括報告期末持有的按IFRS/HKFRS第9號「金融工具」指定為FVOCI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值累計變動淨額。

(f)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以其他貨幣列報之本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為人民幣時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21.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g) 股份支付薪酬儲備

股份支付薪酬儲備代表已授予若干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之可予行使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的員工服務公允值。

(h) 購股權計劃

2023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採納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董事會有權隨時按其絕對酌情權選定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為獲選參與者參與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向任何獲選參與者作出購股權授予的要約，以按行使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股份數目。於相關承授人行使購股權及支付行使價時，董事會應向承授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

報告期內，概無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被授出、行使、失效或取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尚未行使。

(i) 股份獎勵計劃

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經一項董事會決議案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自計劃採納日期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起十年有效。

為使本公司的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新規定，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修訂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起，僅可根據經修訂的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授出涉及現有股份的獎勵，且不得根據該計劃進一步授予涉及新股份的獎勵。

根據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董事會可不時向受託人(就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所委任，獨立於本公司及與本公司概無關連)支付足夠資金，以在香港聯交所場內或場外購買股份。一經購買，股份將由受託人為承授人及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於歸屬時，受託人須於歸屬日期(或於歸屬日期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將獎勵股份轉讓予承授人。所有股份(包括任何歸還股份)均由受託人於相關信託項下為承授人或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並受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及相關信託契據的條款及條件所約束。

報告期內，已授出的獎勵股份之數目和加權平均公允值分別為3,640,644股及每股獎勵股份港幣86.90元(二零二三年：無)。

獎勵股份的公允值是根據於相應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市場價格計量。預計股息未納入公允值的計量。

報告期內，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受託人於香港聯交所市場購入800,000股股份(二零二三年：無)，及並無認購新股份(二零二三年：無)。報告期內就上述購買已付對價總額(包括所有相關支出)為人民幣56百萬元(二零二三年：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受託人持有合共19,202,621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72,302股)股份。

報告期內，2,769,681股獎勵股份(二零二三年：1,180,299股)總額人民幣16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6百萬元)已歸屬，導致人民幣20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6百萬元)從股份支付薪酬儲備轉出，當中人民幣41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百萬元)的差額計入股本溢價。427,668股獎勵股份於報告期內失效(二零二三年：780,450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已授出而尚未歸屬(須滿足特定歸屬條件)的獎勵股份總數為12,434,394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91,099股)。

21.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i) 股份獎勵計劃(續)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該計劃，僅可授予涉及新股份的獎勵。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由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採納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可不時向受託人(就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所委任，獨立於本公司及與本公司概無關連)支付足夠資金，以按面值認購股份。一經認購，股份將由受託人為承授人及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於歸屬時，受託人須於歸屬日期(或於歸屬日期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將獎勵股份轉讓予承授人。所有股份(包括任何歸還股份)均由受託人於相關信託項下為承授人或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並受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相關信託契據的條款及條件所約束。

報告期內，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並無認購新股份(二零二三年：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並無持有股份(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報告期內，概無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股份被授出、歸屬、失效或取消(二零二三年：無)。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股份尚未歸屬(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j) 股息

(i) 本財政年度應支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報告期末後宣派之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港幣118分 (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 港幣82分)	3,079	2,170

於報告期末後宣派之中期股息於報告期末並未確認為負債。

(ii) 屬過往財政年度之應派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報告期內獲批准及支付之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港幣115分(二零二二年： 每股普通股港幣72分)	3,044	1,852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22.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計量

(a) 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值級別

下表載列根據IFRS/HKFRS第13號「公允值計量」，定期於報告期末計量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值，並分類為三個公允值級別。公允值計量之級別乃參考按估值方法所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而釐定：

- 第一級別估值：公允值計量只採用第一級別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之同一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取得的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別估值：公允值計量採用第二級別輸入數據，即並未能達到第一級別的可觀察輸入數據及並未採用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沒有市場數據之參數。
- 第三級別估值：公允值計量採用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公允值計量分類至				
	總額	第一級別	第二級別	第三級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非上市權益投資	108	-	-	108
— 上市永續債券	1,832	1,832	-	-
債務證券：				
— 非上市債務證券	1,861	-	1,861	-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同	14	-	14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值計量分類至				
	總額	第一級別	第二級別	第三級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非上市權益投資	99	-	-	99
— 上市永續債券	1,431	1,431	-	-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沒有第一級別與第二級別項目之間轉移，或轉入或轉出第三級別。本集團的政策是在轉移發生後的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值級別之間轉移。

估值技術及第二級別公允值計量採用之輸入數據

第二級別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乃按於報告期末之市場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反映時間和內在價值，並考慮合同條款和條件而釐定。

第三級別公允值計量之信息

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值乃採用經調整的資產淨價值法釐定，其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資產淨值。相關公允值計量與資產淨值成正比。

(b) 非按公允值列示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按經攤銷成本列示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並無重大差別。

23.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並未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已訂約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26	2,654
– 無形資產	85	83
	2,111	2,737
已獲授權但未訂約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9	342
– 無形資產	90	108
	329	450
	2,440	3,187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與關聯方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常性交易		
採購原材料		
– 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及 賴世賢先生(及其聯繫人)	42	47
服務費費用		
– 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及 賴世賢先生(及其聯繫人)	10	11
銷售OEM業務產品		
– Amer Sports, Inc./AS Holding及其附屬公司	81	–
採購貨品		
– Amer Sports, Inc./AS Holding及其附屬公司	78	–
服務費收入		
– Amer Sports, Inc./AS Holding及其附屬公司	15	–

上述經常性關聯方交易為本集團的日常業務，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屬公平合理。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賬)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結餘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其他結餘		
– Amer Sports, Inc.及其附屬公司	57	49
應付關聯方款項		
貿易結餘		
– 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及賴世賢先生(及其聯繫人)	17	21
– Amer Sports, Inc.及其附屬公司	46	5
其他結餘		
– 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及賴世賢先生(及其聯繫人)	3	6
	66	32

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預期於一年內支付。

(c) 主要管理層人員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包括已支付予本公司執行董事的金額)載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僱員福利	7	14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2	4
	9	18

酬金總額已包括於「員工成本」(見附註5)。

25. 非調整報告期後事項

- (a)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報告期末後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18分。詳情已於附註21(j)披露。
- (b)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擬行使股東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中通過的決議案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授權的權力，以購回本公司股份(「購回授權」)。董事會已決定，視乎市場情況，本公司擬動用不超過港幣100億元，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起計18個月期間內不時於公開市場購回股份(「股份購回計劃」)。本公司將從其現有可用現金儲備為股份購回計劃提供資金，而根據股份購回計劃購回的任何股份將予以註銷。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18分。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一)或該日前後向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和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於股份、相關股份及相聯法團之權益

董事姓名	本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持有權益的相關 股份數目	佔該法團權益 的概約百分比 ⁽¹⁾
丁世忠先生	本公司	酌情信託創立人	1,486,946,000 (L) ⁽⁴⁾	-	52.49%
	安踏國際	酌情信託創立人	503,172,690 (L) ⁽⁴⁾	-	34.06%
	安踏國際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18,267,273 (L) ⁽⁴⁾	-	1.24%
	Amer Sports, Inc.	酌情信託創立人	232,328,780 (L) ⁽⁵⁾	-	45.98%
	Amer Sports, Inc.	酌情信託創立人	3,800,000 (L) ⁽⁵⁾	-	0.75%
丁世家先生	本公司	酌情信託創立人	1,478,500,000 (L) ⁽⁶⁾	-	52.20%
	安踏國際	酌情信託創立人	495,300,570 (L) ⁽⁶⁾	-	33.52%
	Amer Sports, Inc.	酌情信託創立人	232,328,780 (L) ⁽⁷⁾	-	45.98%
	Amer Sports, Inc.	酌情信託創立人	3,800,000 (L) ⁽⁷⁾	-	0.75%
賴世賢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91,955 (L)	-	0.03%
	安踏國際	酌情信託受益人/配偶之權益	146,189,463 (L) ⁽⁸⁾	-	9.89%
	安踏國際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39,961,734 (L) ⁽⁸⁾	-	2.70%
吳永華先生	安踏國際	酌情信託創立人	78,136,038 (L) ⁽⁹⁾	-	5.29%
	Amer Sports, Inc.	實益擁有人	536,791 (L)	-	0.11%
鄭捷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950,000 (L)	-	0.03%
	Amer Sports, Inc.	實益擁有人	2,049,861 (L)	2,161,144 (L) ⁽³⁾	0.83%
畢明偉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93,301 (L)	-	0.01%
	本公司	信託受益人(酌情權益除外)	-	100,000 (L) ⁽²⁾	0.00%
姚建華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3,000 (L)	-	0.00%
	Amer Sports, Inc.	實益擁有人	9,000 (L)	13,461 (L) ⁽³⁾	0.00%

(L) - 好倉

其他資料

附註：

- (1)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安踏國際及Amer Sports, Inc. 已發行之普通股分別為2,832,623,500股、1,477,500,000股及505,249,607股。
- (2) 於相關股份之權益指根據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授出的獎勵股份之權益，詳情列載於下文「股份計劃」項下的「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一節。
- (3) 於相關股份之權益指根據Amer Sports, Inc.激勵計劃授出的未歸屬股份(在符合若干歸屬條件下)之權益。
- (4) 合共1,477,500,000股股份由安踏國際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直接持有及9,446,000股股份由Shine Well (Far East) Limited(「Shine Well」)直接持有，分別相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的52.16%及0.33%。Shine Well直接持有503,172,690股安踏國際股份，相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安踏國際已發行股份的34.06%，及有權於安踏國際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安踏國際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Shine Well全部已發行股份由Top Bright Assets Limited(「Top Bright」)持有。Top Bright全部已發行股份由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滙豐信託」)以DSZ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DSZ Family Trust為不可撤回全權信託。丁世忠先生作為DSZ Family Trust的創立人，被視為於安踏國際及Shine Well合共持有的1,486,946,000股股份及於Shine Well持有的503,172,690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18,267,273股安踏國際股份由Blossom Prospect Limited(「Blossom Prospect」)直接持有，相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安踏國際已發行股份的1.24%。丁世忠先生持有Blossom Prospect已發行股份的50%及有權於Blossom Prospect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Blossom Prospect所持有的18,267,273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丁世忠先生被視為於(i) 透過其於本公司的權益持有的232,328,780股Amer Sports, Inc.股份；及(ii) 志盛海外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3,800,000股Amer Sports, Inc.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合共1,477,500,000股股份由安踏國際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直接持有及1,000,000股股份由Talent Trend Investment Limited(「Talent Trend」)直接持有，分別相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的52.16%及0.04%。Talent Trend直接持有495,300,570股安踏國際股份，相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安踏國際已發行股份的33.52%，及有權於安踏國際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安踏國際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Talent Trend全部已發行股份由Allwealth Assets Limited(「Allwealth」)持有。Allwealth全部已發行股份由滙豐信託以DSJ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DSJ Family Trust為不可撤回全權信託。丁世家先生作為DSJ Family Trust的創立人，被視為於安踏國際及Talent Trend合共持有的1,478,500,000股股份及於Talent Trend持有的495,300,570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丁世家先生被視為於(i) 透過其於本公司的權益持有的232,328,780股Amer Sports, Inc.股份；及(ii) 和盛海外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3,800,000股Amer Sports, Inc.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賴世賢先生透過Gain Speed Holdings Limited(「Gain Speed」)持有若干安踏國際的權益。Gain Speed直接持有146,189,463股安踏國際股份，相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安踏國際已發行股份的9.89%。Gain Speed全部已發行股份由Spring Star Assets Limited持有。Spring Star Asse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份由滙豐信託以DYL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DYL Family Trust為不可撤回全權信託。丁雅麗女士作為DYL Family Trust的創立人，被視為於Gain Speed持有的146,189,463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賴世賢先生作為其中一位DYL Family Trust的受益人及丁雅麗女士的配偶，被視為於Gain Speed持有的146,189,463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18,267,273股安踏國際股份由Blossom Prospect直接持有，相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安踏國際已發行股份的1.24%。賴世賢先生持有Blossom Prospect已發行股份的50%及有權於Blossom Prospect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Blossom Prospect所持有的18,267,273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21,694,461股安踏國際股份由First Start Investment Limited(「First Start」)直接持有，相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安踏國際已發行股份的1.47%。賴世賢先生持有First Start已發行股份的90%及有權於First Start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First Start所持有的21,694,461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吳永華先生透過Spread Wah International Limited(「Spread Wah」)持有安踏國際的權益。Spread Wah直接持有78,136,038股安踏國際股份，相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安踏國際已發行股份的5.29%。Spread Wah全部已發行股份由Allbright Assets Limited持有。Allbright Asse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份由滙豐信託以WYH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WYH Family Trust為不可撤回全權信託。吳永華先生作為WYH Family Trust的創立人，被視為於Spread Wah持有的78,136,038股安踏國際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已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 的概約百分比
滙豐信託	受託人 ⁽¹⁾	1,487,961,400 (L)	52.53%
Top Bright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¹⁾	1,486,946,000 (L)	52.49%
Shine Well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¹⁾	1,477,500,000 (L)	52.16%
	實益擁有人 ⁽¹⁾	9,446,000 (L)	0.33%
Allwealth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¹⁾	1,478,500,000 (L)	52.20%
Talent Trend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¹⁾	1,477,500,000 (L)	52.16%
	實益擁有人 ⁽¹⁾	1,000,000 (L)	0.04%
安踏國際	實益擁有人 ⁽²⁾	1,201,125,000 (L)	42.40%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²⁾	276,375,000 (L)	9.76%
安達控股	實益擁有人	160,875,000 (L)	5.68%

(L) – 好倉

附註：

- (1) 滙豐信託透過安踏國際、安達控股、安達投資、Shine Well及Talent Trend持有本公司權益，分別為已發行股份的約42.40%，5.68%，4.08%，0.33%及0.04%。此外，滙豐信託以與主要股東無關之人士的受託人身份持有15,400股股份。

滙豐信託為DSZ Family Trust、DSJ Family Trust、WYH Family Trust及DYL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及持有Top Bright及Allwealth全部已發行股份，而Top Bright及Allwealth則分別持有Shine Well及Talent Trend的全部已發行股份。Shine Well及Talent Trend各自有權於安踏國際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各自被視為於安踏國際所直接持有的所有1,201,12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安踏國際持有安達控股和安達投資各自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因此被視為於安達控股直接持有的160,875,000股股份和安達投資直接持有的115,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滙豐信託、Top Bright、Allwealth、Shine Well及Talent Trend均被視為於安踏國際及其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合共持有的1,477,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9,446,000股股份由Shine Well直接持有。因此，滙豐信託及Top Bright均被視為於Shine Well所持有的9,44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1,000,000股股份由Talent Trend直接持有。因此，滙豐信託及Allwealth均被視為於Talent Trend所持有的1,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安踏國際直接持有1,201,125,000股股份。安達控股和安達投資分別直接持有160,875,000股股份和115,500,000股股份。安達控股和安達投資各自由安踏國際全資擁有，因而為安踏國際的所控制的法團。因此，安踏國際被視為於安達控股持有的160,875,000股股份及安達投資持有的115,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本集團完成發行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到期的歐元1,000百萬元零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每股換股股份之換股價可予以調整，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調整為港幣98.45元。有關本財政期內換股價調整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之公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未償還之本金總額為歐元1,000百萬元(相等於人民幣8,013百萬元)。於本財政期內，概無任何可換股債券之轉換權獲行使，及概無債券持有人或本集團行使任何贖回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832,623,500股。根據該日適用換股價港幣98.45元及假設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可換股債券將轉換成87,827,324股換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約3.10%及經發行有關換股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份約3.01%(假設已發行股份並無其他變動)。

因可換股債券所附轉換權獲行使而可能將予發行的換股股份將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發行。因可換股債券所附轉換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換股股份將為繳足，並於所有方面與於行使該轉換權的債券持有人姓名／名稱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為相關換股股份持有人當日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假設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獲悉數轉換，則緊接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前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於緊接可換股債券 獲悉數轉換債券前的股權架構		於按換股價每股港幣98.45元 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安踏國際 ⁽¹⁾	1,201,125,000	42.40%	1,201,125,000	41.13%
安達控股 ⁽¹⁾	160,875,000	5.68%	160,875,000	5.51%
安達投資 ⁽¹⁾	115,500,000	4.08%	115,500,000	3.95%
Shine Well	9,446,000	0.33%	9,446,000	0.32%
Talent Trend	1,000,000	0.04%	1,000,000	0.03%
和敏控股 ⁽²⁾	84,500,000	2.98%	84,500,000	2.89%
債券持有人	–	–	87,827,324	3.01%
其他股東	1,260,177,500	44.49%	1,260,177,500	43.16%
總計	2,832,623,500	100.00%	2,920,450,824	100.00%

附註：

(1) 安達控股及安達投資均由安踏國際全資擁有。

(2) 和敏控股為一家由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及彼等的家族成員所共同擁有之公司。

基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本公司有能力履行其於可換股債券項下的贖回義務。

可換股債券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告附註18(c)。

債券持有人轉換或贖回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隱含內部回報率，在若干未來日期，債券持有人不論選擇轉換或贖回，亦會獲得同等有利的財務回報（及因此轉換或贖回可換股債券對於債券持有人並無分別）的本公司股價分析如下：

日期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五日
本公司股價	港幣102.51元	港幣102.62元

股份計劃

2023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本公司採納2023年購股權計劃。2023年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採納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2023年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i) 表彰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參與者、關連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者）過去所作的貢獻；(ii) 保留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持續關係；(iii) 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並有助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日後對本集團作出更大貢獻；及(iv) 為本集團的進一步增長及發展吸引適當人員。

計劃授權限額為可於所有就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總數，且該限額累計不得超過於上述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0%（即283,262,350股股份）。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為計劃授權限額下的分項限額）為可於所有就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向服務提供者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總數，且該限額累計不得超過於上述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2%（即56,652,470股股份）。

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董事會有權隨時按其絕對酌情權選定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為獲選參與者參與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向任何獲選參與者作出購股權授予的要約，以按行使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股份數目。於相關承授人行使購股權及支付行使價時，董事會應向承授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

其他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及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文，董事會可按其絕對酌情權 (i) 在作出購股權授予的要約時，在2023年購股權計劃所載者之基礎上，施加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約束或限制(將於授予函中列明)，包括(在不影響前述一般性的情況下) (a) 與本集團及／或承授人達成業績、經營或財務目標有關的證明及／或維持合資格之標準、條件、約束或限制、(b) 承授人以令人滿意的方式履行或維持若干條件或義務或 (c) 全部或部分購股權獲歸屬前的時間或期間；及 (ii) 在授予購股權後的任何時間，為承授人的利益豁免或修改該等條件、約束或限制，惟該等條款或條件不得與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任何其他條款或條件相抵觸。

於本財政期開始及結束時，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可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283,262,350股*及283,262,350股*。於本財政期開始及結束時，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的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可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56,652,470股*及56,652,470股*。

於本財政期內，概無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被授出、行使、失效或取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2023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尚未行使。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83,262,350股*，相當於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約10%。

* 計劃授權限額為可於所有就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總數。

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經一項董事會決議案採納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自計劃採納日期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起十年有效。

為使本公司的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新規定，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修訂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起，僅可根據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授出涉及現有股份的獎勵，且不得根據該計劃進一步授予涉及新股份的獎勵。

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之目的為：(i) 表彰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參與者)過去所作的貢獻；(ii) 保留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持續關係；(iii) 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並有助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日後對本集團作出更大貢獻；及 (iv) 為本集團的進一步增長及發展吸引適當人員。

倘董事會作出進一步獎勵股份的獎勵後，會導致董事會根據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所獎勵的現有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數目的10%，則不得作出任何進一步獎勵股份的獎勵。

根據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董事會可不時向受託人(就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所委任，獨立於本公司及與本公司概無關連)支付足夠資金，以在香港聯交所場內或場外購買股份。一經購買，股份將由受託人為承授人及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於歸屬時，受託人須於歸屬日期(或於歸屬日期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將獎勵股份轉讓予承授人。所有股份(包括任何歸還股份)均由受託人於相關信託項下為承授人或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並受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及相關信託契據的條款及條件所約束。

董事會可不時按其絕對酌情權選定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為獲選參與者參與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及向任何獲選參與者授予獎勵股份，並按其絕對酌情權決定(i) 接受獎勵的應付金額及時間(如有)；(ii) 獎勵股份的購買價(如有)；(iii) 獎勵股份數目；及(iv) 根據及受其約束的條款及條件。

根據《上市規則》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的條文，董事會可按其絕對酌情權(i) 在作出獎勵授予的要約時，在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所載者之基礎上，施加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約束或限制(將於授予通知中列明)，包括(在不影響前述一般性的情況下)(a) 與本集團及／或承授人達成業績、經營或財務目標有關的證明及／或維持合資格之標準、條件、約束或限制、(b) 承授人以令人滿意的方式履行或維持若干條件或義務或(c) 全部或部分獎勵股份獲歸屬前的時間或期間；及(ii) 在授予獎勵後的任何時間，為承授人的利益豁免或修改該等條件、約束或限制，惟該等條款或條件不得與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的任何其他條款或條件相抵觸。

於本財政期內，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受託人於香港聯交所購入800,000股股份(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無)，及並無認購新股份(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無)。於本財政期內就上述購買已付對價總額(包括所有相關支出)為人民幣56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受託人持有合共19,202,621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72,302股)股份。

於本財政期開始及結束時，根據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的計劃授權可授出的獎勵數目分別為264,172,053股及260,959,077股。

其他資料

於本財政期內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項下未歸屬的股份獎勵數目之詳情如下：

參與人之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買價	未歸屬的股份獎勵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歸屬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董事									
賴世賢先生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無	280,000	-	(280,000) ⁽²⁾	-	-	-
畢明偉先生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無	84,000	-	(84,000) ⁽²⁾	-	-	-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	無	-	30,000 ⁽¹⁾	-	-	-	30,000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七年五月一日	無	-	70,000 ⁽¹⁾	-	-	-	70,000
除上述者以外									
之其他僱員									
(包括前僱員)									
合計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無	2,055,200	-	(1,929,782) ⁽²⁾	(125,418)	-	-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無	201,600	-	(201,600) ⁽²⁾	-	-	-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	無	144,000	-	-	-	-	-	144,000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無	163,916	-	(163,916) ⁽²⁾	-	-	-	-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	無	117,083	-	-	-	-	-	117,083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一日	無	117,085	-	-	-	-	-	117,085
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	無	4,987,950	-	-	(177,750)	-	-	4,810,200
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至二零二七年五月一日	無	3,325,300	-	-	(118,500)	-	-	3,206,800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無	36,050	-	(33,050) ⁽²⁾	(3,000)	-	-	-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	無	25,750	-	-	-	-	-	25,750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一日	無	25,750	-	-	-	-	-	25,750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五月一日	無	25,750	-	-	-	-	-	25,750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無	80,333	-	(77,333) ⁽²⁾	(3,000)	-	-	-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	無	80,333	-	-	-	-	-	80,333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一日	無	80,333	-	-	-	-	-	80,333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五月一日	無	80,333	-	-	-	-	-	80,333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五月一日	無	80,333	-	-	-	-	-	80,333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	無	-	1,062,193 ⁽¹⁾	-	-	-	-	1,062,193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七年五月一日	無	-	2,478,451 ⁽¹⁾	-	-	-	-	2,478,451
總計				11,991,099	3,640,644	(2,769,681)	(427,668)	-	12,434,394

附註：

- (1) 獎勵股份須受若干表現目標所規限，其參照各歸屬日期前財政期內的本公司年度業績及獲選僱員個人關鍵績效指標。股份在緊接本財政期內獎勵股份授出日期之前的收市價為港幣87.30元。
- (2) 本財政期內股份在緊接獎勵股份歸屬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89.70元。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本公司採納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該計劃，僅可授予涉及新股份的獎勵。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由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採納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為：(i)表彰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過去所作的貢獻(包括僱員參與者、關連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者)；(ii)保留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持續關係；(iii)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並有助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日後對本集團作出更大貢獻；及(iv)為本集團的進一步增長及發展吸引適當人員。

計劃授權限額為可於所有就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總數，且該限額累計不得超過於上述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0%(即283,262,350股股份)。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為計劃授權限額下的分項限額)為可於所有就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向服務提供者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總數，且該限額累計不得超過於上述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2%(即56,652,470股股份)。

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可不時向受託人(就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所委任，獨立於本公司及與本公司概無關連)支付足夠資金，以按面值認購股份。一經認購，股份將由受託人為承授人及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於歸屬時，受託人須於歸屬日期(或於歸屬日期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將獎勵股份轉讓予承授人。所有股份(包括任何歸還股份)均由受託人於相關信託項下為承授人或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所持有，並受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相關信託契據的條款及條件所約束。

董事會可不時按其絕對酌情權選定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為獲選參與者參與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及向任何獲選參與者授予獎勵股份，並按其絕對酌情權決定(i)接受獎勵的應付金額及時間(如有)；(ii)獎勵股份的購買價(如有)；(iii)獎勵股份數目；及(iv)根據及受其約束的條款及條件。

根據《上市規則》及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董事會可按其絕對酌情權(i)在作出獎勵授予的要約時，在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所載者之基礎上，施加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約束或限制(將於授予通知中列明)，包括(在不影響前述一般性的情況下)(a)與本集團及／或承授人達成業績、經營或財務目標有關的證明及／或維持合資格之標準、條件、約束或限制、(b)承授人以令人滿意的方式履行或維持若干條件或義務或(c)全部或部分獎勵股份獲歸屬前的時間或期間；及(ii)在授予獎勵後的任何時間，為承授人的利益豁免或修改該等條件、約束或限制，惟該等條款或條件不得與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任何其他條款或條件相抵觸。

其他資料

於本財政期內，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並無認購新股份(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並無持有股份(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本財政期開始及結束時，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授權可授出的獎勵總數分別為283,262,350股*及283,262,350股*。於本財政期開始及結束時，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可授出的獎勵總數分別為56,652,470股*及56,652,470股*。

於本財政期內，概無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股份被授出、行使、失效或取消(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無)。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股份尚未歸屬(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83,262,350股*，相當於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約10%。

* 計劃授權限額為可於所有就根據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總數。

本財政期內可就本公司2023年購股權計劃及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本財政期內加權平均已發行股份數目為零。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財政期內，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修訂版))受託人於香港聯交所購入800,000股股份(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無)，及並無認購新股份(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無)。於本財政期就上述購買已付對價總額(包括所有相關支出)為人民幣56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無)。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財政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購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

企業管治

本公司認同，要達致較高企業管治標準的價值和重要性，在於能提升企業表現、透明度和問責水平，從而取得股東和社會大眾的信心。董事會致力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及採納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以滿足法律上及商業上的要求，專注於包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公允披露及向所有股東負責等範疇。

本公司於本財政期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持續合規。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之調整

為提昇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已對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組成進行以下調整，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 薪酬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賴顯榮先生已退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但留任薪酬委員會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兼現有薪酬委員會成員夏蓮女士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 提名委員會－執行董事兼其中一位聯席首席執行官賴世賢先生已退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 風險管理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建華先生已退任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但留任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兼現有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王佳茜女士已獲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賴顯榮先生已獲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認為上述調整將(i)使完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提名委員會具有更強的獨立性；及(ii)讓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之間的專業能力取得更佳平衡。

除上述調整外，概無其他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的調整。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證券交易守則之合規情況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事宜設定書面指引(「證券交易守則」)，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有機會接觸到潛在內幕消息的管理層之買賣本公司證券交易亦須遵守證券交易守則，並根據證券交易守則記錄於登記冊。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詳細查詢，全體確認於本財政期內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於本財政期內，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違反證券交易守則的事件。

董事信息變動

本公司接獲姚建華先生通知，自本公司早前《二零二三年年報》刊發後，姚建華先生已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公務員敘用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其他信息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中期報告的審閱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核數師並已發出無保留意見，而其發出的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報告已載於本中期報告第41頁。本中期報告(包括中期財務報告)亦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經董事會批准。

詞彙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AI

人工智能

AMER SPORTS

Amer Sports Oy (Amer Sports Corporation)，一間於芬蘭共和國註冊成立及擁有國際知名品牌(包括Arc'teryx、Salomon、Wilson、Peak Performance及Atomic等)的體育用品公司

AMER SPORTS, INC.

Amer Sports, Inc.，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於紐約證券交易所(NYSE:AS)上市

AMER SPORTS上市事項

Amer Sports, Inc.的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安達控股

安達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安達投資

安達投資資本有限公司

安踏

安踏品牌

安踏國際

安踏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安踏兒童

安踏兒童品牌，專為兒童提供安踏產品

安踏體育／本公司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安踏店

安踏零售店

AS HOLDING

Amer Sports Holding (Cayman) Limited，在Amer Sports上市事項及Amer Sports股權重組完成前為本公司的合營公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在董事會下成立之委員會，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BVI

英屬維爾京群島

CDP

碳披露項目

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聯席首席執行官(如適用)

首席財務官

本公司首席財務官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主席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

中國／PRC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奧委會／COC

中國奧林匹克委員會

DESCENTE

DESCENTE品牌

DESCENTE店

DESCENTE零售店

董事

本公司董事

DTC

直面消費者

EBITDA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ESG

環境、社會與管治

歐元／EUR

歐元，歐盟之法定貨幣

執行董事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FILA

FILA品牌

FILA FUSION

FILA子品牌，專為年輕人提供潮流服飾

FILA KIDS

FILA KIDS品牌，專為兒童提供FILA產品

FILA店

FILA零售店

GDP

國內生產總值

GMV

商品交易總額

本集團／安踏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和敏控股

和敏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幣／HKD

中國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聯交所／HKEX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國際奧委會

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

IP

知識產權

KOLON SPORT

KOLON SPORT品牌

KOLON SPORT店

KOLON SPORT零售店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經不時修訂)

澳門／中國澳門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MAIA ACTIVE

MAIA ACTIVE品牌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區域，地理上不包括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及台灣地區

MSCI

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標準指數

NBA

美國職業籃球聯賽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

NYSE

紐約證券交易所

OEM

原設備生產商

O2O模式

線上到線下營銷

期內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研發／R&D

研究與開發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委員會

人民幣／RMB

中國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份

股東

本公司股東

新加坡

新加坡共和國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美國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USD

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的原版本，尚未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修訂

2018年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修訂版)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其後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修訂

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IR.ANTA.COM



中期業績批准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經董事會批准。本公司中期財務報告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核數師並已發出無保留意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中期報告2024》內。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18分。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一)或該日前後向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中期股息。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份證明書必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至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中國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中國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業績公告發佈

本中期業績公告已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ir.anta.com予公眾閱覽。

承董事會命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主席
丁世忠

中國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賴世賢先生、吳永華先生、鄭捷先生及畢明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建華先生、賴顯榮先生、王佳茜女士及夏蓮女士。